

独立阅读

2008 年 7 月

细则

- 1、阅读报告力求独立但不宣称中立，撰写过程谢绝图书作者、出版者、发行者介入，观点尊重个人趣味，不求客观统一。
- 2、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独立阅读执行编辑谢绝出版机构赠书，赠书将自动排除出推荐行列。师友赠书将注明图书来源，对于相关部分，读者可以抱十倍怀疑之态度。
- 3、独立阅读欢迎读者提出不同意见，将选登部分批评类读者来信，但谢绝只有观点没有论证过程的批评。
- 4、独立阅读观察员欢迎申请加入，但谢绝出版从业人员参与，来信烦请告知专长领域并附上阅读报告一份。
- 5、独立阅读欢迎订阅，凡订阅者将成为独立阅读的定向发行对象，在第一时间与独立阅读观察员、特约撰稿人共享阅读成果，读者来信、作者申请以及订阅事宜，烦请发信至 shrbooks@gmail.com。

执行编辑：苏小和、王晓渔、成庆

助理编辑：李伟为

观察员：写作：戴新伟（广州）、朱白（广州）

经济：苏小和（北京）

思想：成庆（上海）

文史：王晓渔（上海）

艺术：言一（成都）

特约撰稿人：羽良（北京）、严飞（香港）、莫之许（北京）、吴强（德国·杜伊斯堡）、张昕（美国·洛杉矶）、刘柠（北京）、汪伟（上海）、沈展云（广州）、马慧元（加拿大·温哥华）、曾园（昆明）、凌越（广州）、孙骁骥（英国·谢菲尔德）、程明（济南）、罗四鸽（上海）、马庆（上海）

翻译：陈丹丹（南京）

编者按:

夏天是一个容易让人倦怠的季节，也是一个忙碌的季节。两位执行编辑私事缠身，独立阅读的篇幅因此缩减不少，很是让人担心这是否对我们的忠实读者有所辜负。不过文章的多寡并不能充分说明问题，都市里的终日忙碌，无论是工作还是读书，总容易让人习惯于一种周而复始的生活方式而不自觉，在这样一个夏天，我们也希望各位读者，适当的时候能够远离书本，如此，读书才能在适当的时候显现出最为平和的一面。

“独立阅读”已经创办一周年了，我们没有其他礼物，只是对栏目作了优化组合，将阅读报告分为中国大陆和台港海外两部分。此外，还有一个好消息向诸位汇报，经过几个月的调试，“独立阅读”网站即将登场。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目录

阅读报告·中国大陆

写作：朱白

罗四鸽

经济：苏小和

思想：成庆

文史：王晓渔

艺术：言一

阅读报告·台港海外

香港：严飞

俄罗斯：张昕

英格兰：孙晓骥

书评

凌越：艺术鞭策诗歌

声音

马慧元：从一本《巴赫》说起

成庆：铁幕后的大提琴诗人

译介

村上春树：跑步的作家：学习如何跨越距离

阅读报告·中国大陆

WRITING 写作

观察员 朱白 (广州, zhubai@tom.com)

很多年以前,中国人开始崇拜哥伦比亚的那个白胡子作家马尔克斯,从开始阅读到崇拜,好像没经历多长时间。对于好的东西,似乎不需要什么印证或者鼓吹,在这个问题上人类的基本判断还是一直准确的,但是,在崇拜之后,我们就开始了拙劣地效仿,甚至亦步亦趋地直接模仿。当然,这也不能说我们的作家就不好了,只不过显得不是很高级罢了。这种效仿之所以一直只掌握在少数几个作家那里,也是有原因的,就是说马尔克斯没有像博尔赫斯、卡夫卡那样大面积地被效仿,是因为我们很长一段时间里没有马尔克斯的书卖。当然,以往也是出过几本的,比如云南人民出版社早年出版的“拉丁美洲文学丛书”里就有马尔克斯的那部举世闻名的《百年孤独》。手头上还有一本1999年时代文艺出版社的《马尔克斯中短篇小说集》,只不过这些书早已经是市场上的绝版,即便旧书市场也难寻,众所周知的原因也不大可能再版了。所以,我想大多数想看马尔克斯小说的人会和我一样,都只能找“野路子”。比如这本要说的这本《小说山庄——外国最新短篇小说选2006》(周晓幸选编,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年3月),就有两篇马尔克斯的小说。



翻开这本选集第一篇小说的第一页,就可以看到这句:“奥·桑切斯参议员与那个出卖肉体的女人相遇时,还有六个月十一天的时间好活。”这篇《死神经常躲在爱情的背后》展示的是纯正的马尔克斯语言,一看即可辨认。这大概也是有人喜欢照搬大师语言的原因吧。马尔克斯在这部短篇小说里,用短短几千字,告诉你情欲是如何而来的,又是如何消失的。在那么一瞬间,没有什么奇怪的事情发生,但却好像我们每个人的一辈子都可以那样度过。这部选集里还包括大把的好看小说,除了马尔克斯另外一篇《负鼠之夜》以外,还有卡佛的《大教堂》(据说卡佛的第二本中文简体字版的小说集即将出版,这是一件让人期待太久的事情),阿摩司·奥兹的《做客》、《继承人》,米里亚斯的《手机》、《公厕奇遇》,等等,太多的精彩小说值得一看了。当然,如你所知,这些并非全是什么“最新”,幸好它们压根就不存在时效性。

大概是受了马尔克斯太深的蛊惑,我一直觉得拉美的小说都不难读。新近译林出版社的两本巴西作家亚马多的作品正是属于“不难读”的小说,啰嗦,但流畅、通晓。《加布里埃拉》(孙成敖译,2008年5月)和《弗洛尔和她的两个丈夫》(孙成敖、范维信译,2008年5月),两部都可以称作是描写爱情的小说,但所消耗作者的“血性”不同,也就展现出来的风味不同。

如果读者跟我一样,最近喜欢看短篇小说,那么爱尔兰小说家弗兰克·奥康特的《奥康纳短篇小说选》(路旦俊译,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年4月)当然同样值得一读。不要太在乎技巧,更不要看到英雄就先产生排斥,奥康特朴实得甚至有点纯净的风格,让我们见到了最朴实状态下的杰作。

同样是短篇小说一把好手的美国作家布考斯基,尚无在国内有过单行本,甚至连选集中我也未曾见过他的作品,但是这位美国小说家、诗人跟卡佛先生一样,拥有众多的读者,即便在我们这个一本没有出过他作品的地方。除了大多数读者很难看到的台湾圆神公司出版过的几本他的中文版小说外,大量的布考斯基读者也同样是通过网络阅读的,在互联网上有一群喜爱布考斯基小说和诗歌的人,翻译甚至从台湾繁体字版手录下来供“同僚”阅读。一位山东留学回来的朋友,正在翻译布考斯基的《邮差》(Post Office),作为一名布考斯基迷,真心希望这本1971年就出版了英文版又不是太黄的小长篇早日出版。跟我们抱怨这么多年只有一本薄薄的卡佛短篇小说集一样,我们的出版人不要因为眼光和销路的原因再次错过一位伟大的作家那么多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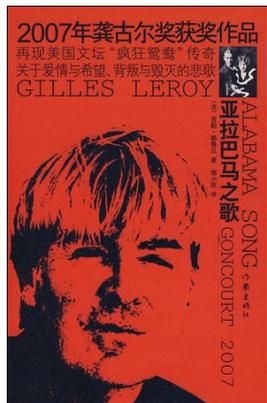


跟布考斯基名字有几分相似的诗人布罗茨基，相对来说大名鼎鼎，喜欢他的人可以用多如牛毛来形容。早几年曾出版过他的散文集《文明的孩子》（刘文飞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9年）里，布罗茨基的重要散文几乎都有收录。在《诗人与散文》中，你可以发现布罗茨基是作为一个诗人是多么地“狡辩”。关于“诗人与散文”，诗人于坚在散文集《相遇了几分种》（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1月）中，也有一篇妙文来解释，中西对比着看这个并非宏大的话题，还是能品查出一点趣味的。布罗茨基这位擅长写散文的诗人，更加厉害的是“谈话”，《布罗茨基谈话录》（[美]约瑟夫·布罗茨基、所罗门·沃尔科夫著，马海甸、刘文飞、陈方编译，东方出版社，2008年4月）里充满智慧的布罗茨基，用非常有力的语言谈论了他所关心和与之相关的问题，比如茨维塔耶娃、流放、纽约、逃亡、回忆……



看来本月注定是属于短篇小说的月份。以自己的个人兴趣来说，我从来没觉得过博尔赫斯等是那种深得我心的作家，甚至马尔克斯也不是（这两位都太牛逼了，他们都可以是得到全世界的心的作家了），而是库切、奈保尔、塞林格等等。而后两位又都是短篇小说的高手。这个月，可以看到令人期待的奈保尔的《自由国度》（刘海民、施荣根、徐畅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年5月），这是一部获得布克奖的短篇小说集，在我未经查证的记忆里，其他获布克奖的短篇小说集不多见。在奈保尔那里，白人和黑人是截然不同的两类人，前者毫无疑问更文明，但是这种人类缔造的文明又能怎样呢？文明的人可以冷眼旁观另外一群看上去没那么文明的人在互相残杀……

以我不靠谱的看电影和听音乐的“经验”来看，一般一个对美国有兴趣的欧洲艺术家，都会很有建树，甚至就此伟大起来。比如英国的库布里克和约翰·列侬，以及西班牙那个超级艺术大师达利。所以当2007年龚古尔奖获奖作品《亚拉巴马之歌》（[法]勒鲁瓦著，胡小跃译，作家出版社，2008年4月），这部“很美国”的法国小说一出现时，就首先吸引了我。一对疯狂的男女，为了一个两人认定的目标，然后展开狂躁的自残……这个情节，对于看过一点美国电影的人来说，一点不陌生，《天生杀人狂》、《雌雄大盗》都可以用类似的句子概括。只不过跟这两部电影比起来，这股“疯”在《亚拉巴马之歌》里因为的是艺术，而后者电影里因为的是犯罪——看上去都是让人上瘾的东西。流畅的故事情节，富有节奏感的语言，令这样一个疯狂的故事更有张力。



在近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一件重要的文化事件就是帕慕克来到中国，一件更加重要的八卦事件就是帕慕克的绯闻女友正是2006年布克奖获奖《失落》（韩丽枫译，重庆出版社，2008年1月）的作者基兰·德赛。前一件事其实意义不大，更多的体现在签名售书，然后出版社顺势推出帕慕克的小说《寂静的房子》（沈志兴、彭俊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5月），后一件事的意义就更不大，它只是给少数媒体提供了一个标题：“当诺贝尔先生爱上布克小姐”。跟这次欧洲杯上表现依旧彪悍的土耳其球队不同，作为土耳其人的帕慕克在这部小说中贡献了一种缓慢骚动的境界，异常缓慢的沉重，当它降临的刹那会显得更加沉重。

WRITING 写作

特约撰稿人 罗四鹑（上海，luosiling_china@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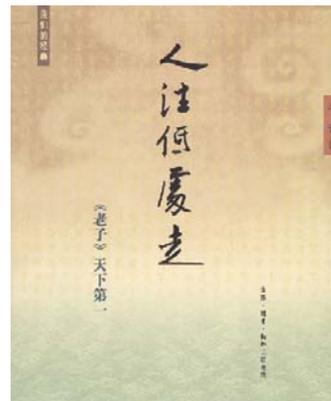
“经是可以研究的，但是绝对不可以迷恋的；经是可以让国内最少数的学者去研究，好像医学者检查粪便，化学家化验尿素一样；但是绝对不可以让国内大多数的民众，尤其是青年的学生去崇拜，好像教徒对于莫名其妙的《圣经》一样。……如果你们顽强的盲目的来提倡读经，我敢作一个预言家，大声的说：经不是神灵，不是拯救苦难的神灵！只是一个僵尸，穿戴着古衣冠的僵尸！它将伸出可怖的手爪，给你们或你们的子弟以不测的祸患！”这是历史学家周予同发表于1926年10月的论文《僵尸的出祟——异哉所谓学校读经问题》（《古史辨》第二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中结语的一段。这也是我拒绝读经的理由，不过，我不拒绝享用“最少数学者”的研究成果，如李零的《丧家狗：我读〈论语〉》（山西人民出版社，

2007年5月), 犹如我对奶酪蛋挞的做法不感兴趣, 但每次路过江湾地铁站的莉莲蛋挞屋, 都忍不住买上一个享用。

周予同反对读经, 是针对当时北洋政府强迫各级学校恢复“读经”而发出的抗议, 并发下大愿: “捉着这僵尸, 剥掉它的古衣冠, 用照妖镜似的眼光看它究竟是一个什么东西变成的”, 为此他同时研究真、假两个孔子, 并挑出两汉讖纬中的假孔子形象来示众, 不仅因为孔子由人变为超人, 其源盖出于讖纬, “还因为讖纬家们给孔子穿上奇装异服的伎俩, 以后曾经不断被重复。‘不信, 在最近几年, 孔子不是穿着不相称的中山装在摇摇摆摆的吓人吗?’”(周予同:《中国经学史讲义》序, 上海文艺出版社, 1999年)。而李零的《丧家狗》却犹如反光镜, 既照出了如今穿着西装喝着咖啡的“摩登圣人”, 也照出了熬制鸡汤的“讲坛师奶”。

虽然“丧家狗”也只是李零的孔子, “用一个知识分子的心, 理解另一个知识分子的心, 从儒林外史读儒林内史”读出来的孔子, 但我完全信服他的说法, 因为他在书中有着近乎完美的论据和论证, 并且没有要求我顶礼膜拜。

不过, 读此书最大的收获并不在此, 而是让我懂得了点读书之道: 心平气和地读自己的书。其次, 对我这个一直不能领会读书之法的人来说, 此书前面长达11页的序言和50页的四个导读, 犹如棒喝, 比正文还受用。为此, 对于我这种不敢动《老子》又想知道点《老子》的人来说, 在李零的新书《人往低处走——〈老子〉天下第一》(三联书店, 2008年3月)里拾点牙慧无疑最省力。如平日念着的《老子》起首是“道可道, 非常道; 名可名, 非常名”, 李零用的是帛书甲本: “道可道也, 非恒道也; 名可名也, 非恒名也”, 经李零解释, 才知原来今本《老子》避汉文帝讳, 将“恒”改“常”, 而“恒”和“常”并不是完全一样的, 而“恒”是古书中是一个重要的概念(李零的论证略去, 不引用啦)。又如《老子》“贵身”的打比方和类似老年痴呆症的老辣智慧, 莞尔之余不得不信服。同样, 这本书最让我开窍的地方依然是读书之法: 重内证; 纵横读。



与此书一同推出的还有李零的另一本新书《去圣乃得真孔子——〈论语〉纵横读》(三联书店, 2008年3月), 书附加的腰封上写着: “比起《丧家狗》, 这书讲得更为深透, 很多问题, 都是再思考, 并不是重复原来的东西。”不过, 此话似乎有此地无银三百两之嫌。虽然此书不像《丧家狗》那样按章节逐段讲解, 而是将《论语》打乱, 先按人物、人物的年代纵读, 而后按主题概念横读, 但似乎只是重新排列组合一下。如书中“君子的本义是贵族, 小人的本义是贱民”“孔子为君子重新下定义: 身份君子和道德君子”这两节占了6页(180页至185页), 而意思几乎就是《丧家狗》对《论语》开篇第一章中“君子”那一段解释的扩充版, 那只有一页半(51至52页)。深透是深透了些, 有没有重复, 是不是再思考就要打个问号了。这让我决定省下29元等待9月出版的李零的“我们的经典”的另外两本:《唯一的规则——〈孙子〉的行为哲学》《死生有命, 富贵在天——〈周易〉的自然哲学》。

读李零的书虽痛快, 却总心有余悸, 生怕又冒出一个更强的孔老夫子或是老子什么的。或如刘再复所说, 孔夫子真乃中国最可怜的人。“可怜这位‘先师’, 一会儿被捧杀, 一会儿被扼杀, 一会儿被追杀。揉来捏去, 翻手为神, 覆手为妖。时而是圣人, 时而是罪人; 时而是真君子, 时而是‘巧伪人’; 时而是文曲星, 时而是‘落水狗’; 时而是‘王者师’, 时而是‘丧家犬’。”(刘再复:《孔子: 中国最可怜的人?》, 英国《金融时报》中文网, 2008年1月18日)像我这种只读别人读后的经典的人岂不更可怜?



刘再复对“最可怜的人”的定义是“任意被揉捏的人。”而最早将“可怜”二字送给孔老夫子是鲁迅, 1935年4月鲁迅在《孔夫子在现代中国》中说道: “因为他不会噜苏了, 种种的权势者使用种种的白粉给他来化妆, 一直抬到吓人的高度。但比起后来输入的释迦牟尼来, 却实在可怜得很。诚然, 每一县固然都有圣庙即文庙, 可是一副寂寞的冷落的样子, 一般的庶民是决不去参拜的, 要去, 则是佛寺, 或者是神庙。若向老百姓们问: 孔子是什么人? 他们自然回答是圣人。然而, 这不过是权势者的留声机。”(鲁迅:《且介亭杂文二集》)如按刘再复对“最可怜的人”的定义, 恐怕鲁迅也可进入这个行列。最近, 8卷本360多万字、定价600元的《鲁迅译文全集》(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8年5月)出版, 据报道, 这是目前收录最全并且校订最精良的一部鲁迅翻译著作全集, 辑入了50年来新发现的鲁迅翻译逸文, 且全部译文均写有题注。与此同时, 人民文学出版社也正在编辑出版一套《鲁迅译文全集》,

这无疑是“鲁学界”的一件盛事, 只是当年立下遗嘱, 希望文字“速朽”, “死后埋掉”“拉倒”的鲁迅, 看到如今层层叠

叠、密密麻麻的“鲁”经注释，会不会比生前更加痛苦？要想心平气和地读经典似乎越来越难，还是看看当代的吧。2007年11月，阎连科在完成他的最新小说后的第三天来到复旦大学演讲，坦言自己写作的苦恼和困惑：火葬场为了做生意到医院抢尸体；为了能让尸体火化干净家属得送一条烟；打工妹宁愿在城里做吧台小姐也不回家；某个地方居然出现不生不死的现象；5个癌症病人因无钱看病一起跳河；7个打工仔因没挣到钱一起回家把各自的老婆打了一顿……面对这些他所听到的看到的形形色色的故事和现在的“现实”，阎连科苦恼万分，因为他分不清楚哪些是真实的，哪些是不真实的。“我以前有些作品，别人说是魔幻的，但对我来说是真实的。因为我所面对的现实，就是这个现实。这样的故事写出来，似乎没什么逻辑可谈，也需要冒特别大的风险，因为读者会骂。我想，既然已如此，何不走得远呢？”阎连科走到哪呢？似乎可从他这本新小说《风雅颂》（江苏人民出版社，2008年5月）窥见一斑。小说最初定名为《回家》，主人公杨科是一位教授《诗经》的大学老师，非常懦弱、无能，甚至有些神经质，甚至看到自己的老婆和校长上床后，还责怪自己没有事先打招呼就回家了，在一长串荒诞经历后，主人公最后带着一帮人住进他所发现的“诗经古城”。虽然在七、八个月前就已知道小说的大致内容，拿起小说来读依然陌生，不知道是好还是不好，亦不知道是真还是不真，犹如读阎连科的另一本小说《受活》（春风文艺出版社，2004年1月）。



同样出于惯性让我觉得有必要提及的是严歌苓的一部小说《小姨多鹤》（作家出版社，2008年4月）。近几年，严歌苓创作速度惊人，笔触也从海外回归国内，逐渐走入历史深处。在《穗子物语》（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4月）、《一个女人的史诗》（湖南文艺出版社，2006年5月）中还可见到作者少年时代的影子，那么，在写土改中媳妇将公公一藏几十年的《第九个寡妇》（作家出版社，2006年3月）中，作者已经完全消失在故事背后。这种对个人记忆的摆脱对于严歌苓来说，似乎是一个突破，她的写作才能和思考似乎也发挥的更加淋漓尽致。这部

描写战后日本女子多鹤委身中国人而命途多舛的新长篇《小姨多鹤》就是一个明证。

不过，在各种荒诞不经的真实故事拥堵网络的今天，杨科和多鹤的故事似乎已经很难刺激我那早已麻木的神经；而几乎与汶川地震同时出版的台湾“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王明珂研究员的著作《羌在汉藏之间——川西羌族的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华书局，2008年5月），让我唏嘘感慨不已。这是一部羌族民族史，书中所描述和研究的川西羌族的聚居地正是此次地震的重灾区，汶川、北川、茂县、理县……如今在书中看到这些大多已成废墟的地名，格外刺目。据报道，在此次地震中，共计有2万多羌族人去世或者失踪，占羌族总人口数的10%，对于羌族人民而言，此次地震让他们失去的不只是家园、亲人，对他们文化的打击几乎也是毁灭性的。此次地震中，大量通晓羌族语言、历史文化的羌族人不幸遇难；独一无二的羌族建筑——羌寨和碉楼大多被毁；在我国唯一的羌族自治县——北川县内的羌族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大禹纪念馆、羌族民俗博物馆、禹羌文化研究中心等文化场馆悉数倒塌，绝大多数文物和实物被埋入废墟……惟愿羌族文化不要从此成为遗产，只能在博物馆或书中看到。



ECONOMICS&SOCIETY 经济社会

观察员 苏小和（北京，susumartin@hotmail.com）

最近出了一本新书，《中国改革30年，10位经济学家的思考》（张维迎编，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6月）。10名经济学家是：成思危、吴敬琏、茅于軾、厉以宁、林毅夫、周其仁、钱颖一、陈志武、樊纲、张维迎。恕我直言，将这10个人放在一起思考，我怎么看怎么都觉得别扭。在我看来，我更愿意将他们划分成三个板块：

第一板块：成思危、吴敬琏、厉以宁、林毅夫、钱颖一、樊纲、张维迎。

第二板块：周其仁。

第三板块：茅于軾。

第四板块：陈志武。

读懂周其仁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私下认为，他才是中国国内最好的经济学家。关于他，我们暂且把话题留下，待我阅读能力更好一些之后再说。关于第一板块的师长们，茅于軾先生在这本书里，有一段话尤其精彩，抄录之：

我的分类和他们不一样，有个原因，因为他们几位是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与了重要的改革决策过程，所以这些事情在他们的记忆里比较深刻。我是一个民间学者，我的印象就是我在日常生活中感受到的一些问题。

茅于軾先生的意思可谓跃然纸上，这正是改革开放 30 年来中国经济学的众生相。更多的学者附着在政府的羽翼下献计献策，做着理性和建设性的工作。只有少数学者站在一个边缘地带，发出一些尖锐的声音。

关于学者的生态，有一句老话早已说尽，这就是“居庙堂之高，处江湖之远”。显然，10 名经济学家中，有 7 名就在庙堂之上，真正的江湖经济学家，恐怕只有茅于軾了。高高的庙堂，当然能够享受到政府的荣耀之光，江湖上的人如果乱说乱动，恐怕就要担心自己被封杀了。

我绝没有提倡所有经济学家都必须身处江湖，各人有各人的人生原则，外人无权置喙，况且，能为政府提出合理化的建议，造福于民，应该载入史册。只是我看到身处海外的陈志武教授，他的言论明显与主流经济学家不同，在他的身上，我终于看到了我热爱的经济学家发出的独立、自由的声音：

如果按照模式来看的话，洋务运动应该是渐进式改革；清政府垮台，中华民国成立，首先是从政治改革开始，然后才是经济改革，所以民国时期的改革开放更像是休克疗法；最近 30 年的改革开放又是渐进式改革，跟晚清类似。

陈志武的这段话来得真实啊，在我看来，今天中国经济的热气腾腾，尤其是经济领域的暴发户式突进和政治体制的人为滞后，像极了清朝的洋务运动。除了看上去庞大的 GDP 规模类似之外，另外一个类似之处是，今天的改革开放和当年的洋务运动，都是依靠政府推动，政府成为一个神话，它包揽了这个国家的一切事务。

关于好书的阅读，有时候我甚至觉得就像一场不期而至的艳遇。就在我一个人关在书房里瞎琢磨的时候，弗里德曼的《自由选择》（张琦译，机械工业出版社，2008 年 5 月）啾啾唧唧走进我的身体，它让我过去一段时间内对政府的深恶痛绝找到了一个理性的发泄通道。

王朔有名言，看上去很美。政府就是一个看上去很美的东西。不仅政府自以为很美，老百姓在电视镜头前反复说着感谢政府的话，更是足以说明，这个世界上可能有 99% 的人会认为，我们的幸福生活都是政府赐予的，所以出了问题要找政府，连股市一路狂跌，也期待这政府出面救市。当年我在大学听微观经济学课程的时候，有教授破口大骂，政府是万恶之源，还以为教授实在是侮辱斯文，不料几年过去，诸多荒谬之行为纷至沓来，我才明白，政府在看上去很美的幌子下，做了多少没有常识，误国误民的错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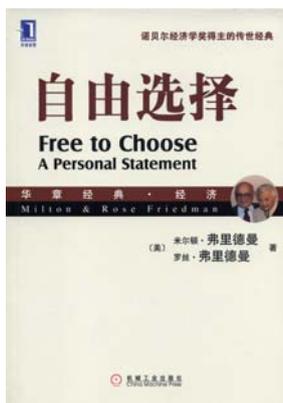
圣经十诫中第一条就说，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在某种意义上，今天的这个世界，无论是欧美，还是中国，政府可能就是最大的偶像。多少人心悦诚服地拜倒在这尊偶像脚下，莫名其妙的赞美，莫名其妙地献身，即使最终被这架看上去很美的机器吞没，临死之前都想要发出“纵做鬼，也幸福”的惊世感叹。

弗里德曼就是一名针对政府偶像的伟大的破坏者，这位亚当·斯密的信徒，杰斐逊的弟子，他毕生努力去破坏的偶像就是政府应当控制经济的信条，这一信条从 20 世纪 30 年代的大萧条中发展起来，在长达半个世纪中，无论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国家，还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国家，竟然都普遍将之视作不二法宝。

《自由选择》一书可以看作是一份全面破坏政府管理经济这一偶像的宣言。

20 世纪 30 年代之后，经济学家和一般公众形成了一种思维方式，一遇到问题，就向政府发出要求干预的呼吁。弗里





德曼夫妇在《自由选择》一书中花了大量的篇幅来破除这一神话，这或许可以看作是弗氏夫妇该书的基本目的。在破除政府神话的工程中，弗里德曼夫妇除了运用古典经济学的工具外，还运用了 20 世纪 60 年代发展起来的“公共选择”理论。在依次讨论了主张政府干预的理由之后，弗里德曼得出结论说，政府干预并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相反，是形成问题的原因。他运用具体案例说明了他的一个观点：政府一旦进入，要退出就很困难，“政府一旦从事某项活动，就很难停止这项活动”。面对政府的失败所造成的问题，人们的解决办法几乎总是要求更大规模的扩大政府的作用。弗里德曼称为“政府干预的合乎规律的历史”或者叫“政府干预的循环”。他说：“每一项干预法令都确立起权力地位。这一权力将怎样运用以及为了什么目的运用，与其说取决于最初的创议者的目的与目标，倒不如说取决于那些得以控制上述权力的人们，取决于他们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每一项要求政府干预的理由都是在“公共利益”的名义下提出的。但弗里德曼却“解构”了这个公共利益的神话。他认为，以人民大众利益提要求的人几乎都是在进行“自私自利的诡辩”。而可怕的是，“我们中间几乎没有哪个人”不在进行这种诡辩。比如以国内工业幼稚为由要求保护，弗里德曼说这种以国家安全为由提出的保护要求同样也是自我利益的饰词。

认识到这一“诡辩”对理解弗里德曼是很关键的。因为人们，尤其是长期生活在计划体制下的人，对政府总是抱有“善良假设”，认为政府总是在做好事。但是，根据“公共选择”理论的新发现，“经济学阉人”是不存在的，政府并不是一个抽象物，而也服从于经济人假设。亚当·斯密也讲过：“我没有听说过，那些装作为为公众的利益做交易的人做了多少好事”。而即使确实有一心想通过政府干预为公众利益服务的人，但由于受上述规律的支配而出现与初衷不相干的结果，或者是把损失加到无辜的第三者头上，或者让侥幸的旁观者得到好处，此外，政府权力的每一次扩大，都会增加这样一种危机，“即政府不是为其大多数公民服务，而是变成一些公民压迫另一些公民的手段。可以这样说，每一项政府措施都背着一个大烟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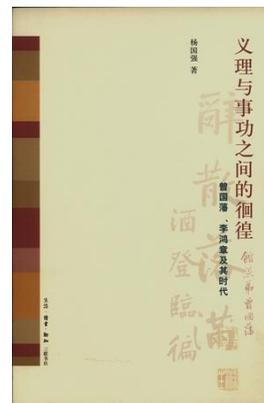
我无法掩饰我对弗里德曼的热爱，如同我无法掩饰我对当代中国经济学领域主流经济学家的失望。他们似乎仅仅把自己的职责定位在使效率、资源配置最大化的计算上，有意忽略了更重要的经济学品质。某种意义上，中国的经济走势，基本走在背离弗里德曼的路上。我没有权利反对主流经济学家们对政府的曲意迎合，但我更希望听到那些尊重市场、尊重自由、尊重权利的声音。马克思曾经描述过“权力捉弄财产”的怪圈，今天的局面可能就是如此。此情此景，我担心我们的企业没有竞争力，个人不可能自由发展，国家也不可能充满活力，当然，人类普遍珍惜的基本价值，比如自由、尊严及富裕，也不会得到基本的保护。

THOUGHT&PHILOSOPHY 思想哲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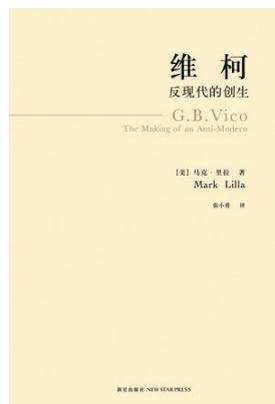
观察员 成庆 (上海, veron.cq@gmail.com)

一个时代的精神状况，常常并不为大多数人所能理解，相反，许多自居为智识之士的人物，常常认为自己窥得所处时代的玄妙法门，从而投机钻营，博得现实的利益。如近来诸多的“洒泪知识分子”，为了一个臆想的集体主义目标而孜孜不倦的恳请泪劝，自以为占得时代的先机，把握住时代大势的风向，但是这种顺应，最终只是显露出这个时代最为畸形的某些精神面相。

晚清之际，西洋的坚船利炮动摇了传统的政治与道德秩序，但是在后世的论述中，洪杨内乱变成了正义的农民起义，而曾国藩等人却又被描述成旧势力的维护者。当今日意识形态的迷雾逐渐散去后，重新审视那段晚清史，我们会对晚清知识分子的历史地位有不一样的看法。师长杨国强的《义理与事功之间的徊徨：曾国藩、李鸿章及其时代》（三联书店，2008 年 6 月）以曾国藩与李鸿章为例，勾勒出那代人在道德心性上的痛苦挣扎，曾国藩尚能以人格抵御事功背后的私欲逻辑，而李鸿章以降的晚清人物，却是代代日下，直到今天这满目创痍的状况。



在今天的后现代史学思想的强烈侵掠下，以道德心性为主轴来分析晚清的历史人物，难免显得不合时宜。但是这种反潮流，却又折射出今日精神危机的深重程度，历史学为何能抛弃人生道德与存在的议题而能自安，用后现代史观所映射的历史，最终要么流于琐碎不堪的考据细节，要么就在节节败退的史家人格中走入末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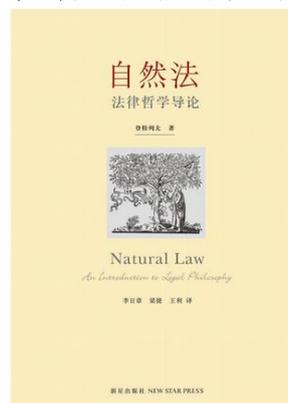
不过就像今日仍然还有杨国强先生这样的史家一样，在每个时代中，总有一些反潮流的思想人物。以塞亚·伯林曾经将维柯视为启蒙运动开启伊始时的一位“反启蒙运动者”，这是因为维柯在当时就已洞察到启蒙思想的局限所在。而关于这一问题，我们可以在马克·里拉的《维柯：反现代的创生》（张小勇译，新星出版社，2008年5月）获得深入的了解。

马克·里拉受伯林的思想所激发，又同时受教于自由主义政治哲学名家朱迪·斯卡拉与斯特劳斯学派的哈维·曼斯菲尔德，这使得他既对启蒙以来的现代政治方案持有反思的态度，但是又对反启蒙思潮所蕴藏的乌托邦倾向有着深深的警惕，在他看来，知识分子内心的残暴才是现代各种群众运动的根源。

提到启蒙时代，科学作为启蒙运动的基础之一，一直是现代思想家的批判所指。最为代表性的自然是像尼采和海德格尔这一路德国哲人，认为现代科学造成了生存意义的危机。但是魏

因伯格（《科学、信仰与政治：弗兰西斯·培根与现代世界的乌托邦根源》，三联书店，2008年6月）对培根的研究却发现，这位现代科学事业的奠基人，其也对启蒙思想的局限也有着清醒的认识。

启蒙时代带来另外一个重要的议题，那就是如何看待法律的本质问题。毕竟在中世纪以前，律法是以上帝与自然的面目出现，而现代以人为中心，法律最终也要由人类自己制定与说明。不过这样一来，法律背后的道德价值便会在无休止的辩驳中消失殆尽。登特列夫的《自然法：法律哲学导论》（李日章、梁捷、王利译，新星出版社，2008年6月）为我们展现了自然法传统在现代的衰落过程，同时也对法律实证主义提出了深深的质疑，一旦法律失去道德的内涵，这种法律是否还能行之有效，并且符合正义？值得说明的是，这本小册子其实最早是在台湾联经出版社出版，我也是当年偶然购到台湾版本，一等数年，大陆才由新星出版社引进，并且加入了附录部分。无论如何，自然法研究的引入，对于我们理解自身的法律传统，既有学术研究之意义，也有当下之价值。



中世纪以及启蒙早期的各种学说思想，大抵都是由经院与贵族群体进行生产。当然也有像维柯这样出身平民的例外，不过其思想的长期湮没，未尝不是和他的平民出身有莫大的关系。乔纳森·德瓦尔德的《欧洲贵族：1400—1800》（姜德福译，商务印书馆，2008年5月）给我们展示了一幅神秘的欧洲贵族传统画面，我最为感兴趣的则是贵族与文化的关联。按照作者的分析，欧洲贵族一方面由于实际的需要，因此被迫去接受修辞学与法律等方面的教育，另一方面也会处于道德的需求而要学习文学。就连那位粗俗的路易十五的情妇杜巴丽夫人，也会在宫廷里建立一个小型图书馆。想想中国的暴发户们，发财后对于图书也是毫无兴趣，绝无附庸风雅之意，看来贵族传统今日已告断绝，别说三代，就是家族五代，也难以再建。

文化贵族的衰落，自然产生了新型知识分子，这些知识分子今天大多存在于大学之中，同样还担负着公共舆论的责任。扬·维尔纳·米勒的《另一个国度：德国知识分子、两德统一及民族认同》（马俊、谢青译，新星出版社，2008年5月）以1989年德国的公共知识分子为对象，观察他们在柏林墙倒塌之后德国知识分子的民族认同问题上的分歧。而当下中国知识分子对于风起云涌的民族主义思潮的争论也可说明，现代政治中的认同问题，我们难以回避。

贵族传统虽然在今天已告衰落，但是名人家族仍然以一种新的形式潜伏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比如美国的布什家族和肯尼迪家族等等。但是音乐家瓦格纳却因音乐而和权势人物结缘，最终以一个乐师家族发展成为显赫的拜罗伊特王朝。《瓦格纳家族》（一人、陈巍译，花城出版社，2008年3月）中详细的描述了这个家族的发家史，其中最让人感到好奇的，自然是拜罗伊特与希特勒的关系，后者不仅从12岁时就迷恋上瓦格纳的《罗恩格林》，而且据说“元首”这一称呼也是来自于这部歌剧里的台词：“你们任命他为元首！”

HISTORY&CULTURE 文史

观察员 王晓渔 (上海, wxy1978@hotmail.com)

最近一段时间忙于搬家,上海房价“赶英超美”,我只能以地段换空间,搬到更为遥远的地区。布罗茨基这样分析列宁格勒的地形学:“郊区——这是世界的开始,而不是它的结束。这是习惯性世界之结束,但这是当然大得多、多得多的非习惯性世界之开始,对吗?原则上思想是这样的,来到郊区你离世界上的一切更远,来到真正的世界。”读到这段话,我为自己进入“非习惯性世界”倍感安慰。

上面这段话出自《布罗茨基谈话录》(马海甸、刘文飞、陈方编译,东方出版社,2008年4月),我在2006年第2期《世界文学》上读到其中一些章节,一直等待这本书的出版。出生于苏联的布罗茨基因为“不劳而获”(这里的“劳动”只包括体力劳动和符合主旋律的精神劳动)被流放,后来又被驱逐出境,这不意外,在苏联的“习惯性世界”里,一个写作者的首要产品就是颂歌,布罗茨基总是生产“不合格产品”,自然要被刺配边疆,刺配期间还不悔改自新,只能送到水深火热的美国。意外的是,颂歌不是任何人都有资格写的,“悔过自新”也不是随便可以获得认可的。布罗茨基和沃尔科夫谈到,曼德尔施塔姆先是写了讽刺斯大林的诗,被遣送沃罗涅日,尚未灭顶,释放之后写了《颂歌》,却被消灭。一贯反动的著名落后分子,公开发表反动言论,最高领袖说不定会网开一面,以表示自己的虚怀若谷,可是你发表不可捉摸的《颂歌》,那只能说明“别有用心”,必须拉出去砍了。



布罗茨基还讲到自己的童年在列宁格勒围困中度过,对于这次战争,我们熟知的是坚强的苏联军民团结一致,抗击法西斯军队。布罗茨基却提到当时曾经出现吃人肉的现象,当被疏散的居民重返列宁格勒,人群包围着火车,一个残疾老者试图攀上车厢,车厢有人向他泼开水。我想起张正隆的《雪白血红》(解放军出版社,1989年),还想起伯林对革命的回忆,一个脸色煞白、面容扭曲的警察被一群气势汹汹的人拖走,这些“非习惯性世界”的记忆是稀少的,它们却是历史的关键环节。

苏联已经成为前朝往事,关于这段历史的解释却没有停止,对苏联历史的评价常常被等同于对马克思的评价。英国“左翼”学者梅格纳德·德塞的《马克思的复仇:资本主义的复苏和苏联集权社会主义的灭亡》(汪澄清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5月)在对苏联进行批判的同时为马克思做出辩护,他认为苏联只是借用了马克思的名义,并未实践马克思的思想,按照我们熟悉的一句话,这是“打着红旗反红旗”。德塞认为苏联的转型是马克思的复仇,他认同马克思,但不反对自由市场,也不反对以此为基础的全球化,这与很多名义上的“左翼”学者完全不同。对于这种“左翼”著作,不管是否认同,至少值得认真对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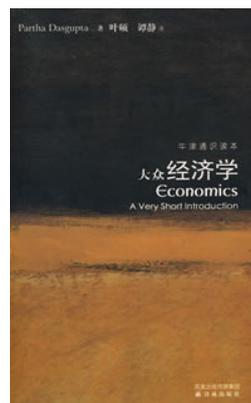


美国学者斯蒂芬·海哥德和罗伯特·R.考夫曼合著的《民主化转型的政治经济分析》(张大军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3月)没有讨论极权国家,主要研究对象是威权国家的民主化转型。作者不仅分析了成功的转型,也分析了阿根廷、巴西、玻利维亚和秘鲁第一任民选政府遇到的经济危机,并且得出一个具有启发性的看法:“此类政策上的惨败既不是不可避免的,也不是一般民主化转型都有的典型现象。”最近经常遇到一种习惯性思维,威权国家不管出现多少失败的案例都可以忽略,民主国家只要出现一处失败,就认定民主破产。持这种习惯性思维的论者喜爱批判别人把民主完美化,患有这一症状的恰恰是他们自己。嘲笑民主不够完美、赞美威权不是一无是处,已经成为“习惯性世界”的垄断性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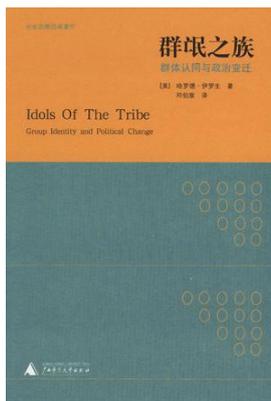
根据海哥德和考夫曼的分析,这些国家的经济危机与具有技术性缺陷的改革策略有关,这种改革策略承诺在不会给任何人带来很大阵痛的条件下稳定经济,对政治人物和公众都具有吸引力。稳定的改革,当然最吸引人。但是,“稳定压倒一切”,改革还有多少空间?事实也证明,这种改革策略非但没有稳定经济,反而导致经济危机,拖延改革的政治成本高于“休克疗法”的成本。最终,除秘鲁以外,其他国家都在民主体制下,实施了更为广泛的改革。另一对学者,林茨和斯泰潘指出巴西民主的巩固经历了最多的磨难,但在最后表示:“进入1995年,南锥地区最曲折的民主转型,也令人惊奇地走上巩固。”关于民主转型,如果时间有限,不妨先看看林茨和斯泰潘《民主转

型与巩固的问题：南欧、南美和后共产主义欧洲》（孙龙等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08年1月）。

印度学者帕萨·达斯古普塔的观点同样值得重视，他认为资本和自然资源的多少无法决定一个国家的贫富，这些仅是表象，决定贫困的主要因素是制度。列入“牛津通识读本”的达斯古普塔《大众经济学》（叶硕、谭静译，译林出版社，2008年3月），从两个居住在不同地区的女孩说起。一个是生活在美国中西部郊区小镇的贝基，一家四口人住在一幢两层的房子里，房产处于部分被抵押的状态，父亲在一家事务所工作，母亲在子女出生后辞去工作，在当地教育机构做义工，两人持有股票、债券和账户，这个家庭还参加了财产和人身保险，贝基的理想是当一名医生。另一个是在埃塞俄比亚西南部村庄生活的德斯塔，与父母和五个兄弟姐妹住在两间茅草屋顶的泥屋里，哥哥帮父亲种地，德斯塔和姐姐帮母亲完成家务琐事，虽然弟弟上学，女孩却像父母一样不识字也不会写字，附近没有能够提供信贷和保险服务的金融机构，购买奶牛依靠亲戚之间的借贷，德斯塔五年后会嫁给像父亲一样的农民，然后像母亲一样生活。



或许会有“左翼”学者盛赞埃塞俄比亚开创了不同于美国的另一种现代性，可是如果用脚投票，在两者中间选其一进行移民，没有多少人会为“另一种现代性”奉献自己的一生，包括那些学者。为何两个在当地都是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女孩，过着截然不同的生活？达斯古普塔没有向读者表现关怀底层的道德热情，而是冷静地分析着两个家庭面对的截然不同的机遇和障碍。他尤其重视制度，但不是“制度决定论”，他对制度的有效性和制度的条件进行了探讨。达斯古普塔出身于学术世家，父亲是阿马蒂亚·森的老师，岳父和导师均是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从出生和成长地来说，前面提到的德塞也可以称作印度学者。在中国的教科书里，印度经常被视为经济落后的反面典型，事实上，这个国家和平崛起的速度一点也不亚于其他国家。



《群氓之族》（邓伯宸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5月）的作者是哈罗德·伊罗生，这个名字听起来很熟悉？正是那位与鲁迅有过交往的美国记者。不少著名文化人士，只是因为给鲁迅写过几封读者来信或者打过几次招呼，变得“著名”并且“文化”起来。看到伊罗生的名字，我开始也有些怀疑，看到内容才放下心来。他对“中国式的种族沙文主义”的批评，说明他并未将中国理想化，他对“他们”的解释很适合做2008年上海高考作文题目《他们》的解题：“‘他们’——那些威胁族群整合的非我族类的——的概念，在许多文化中，多少都有抹之不去的不洁意味。”伊罗生对索尔仁尼琴的评述更是让人吃惊：“索尔仁尼琴退回到前工业时代的俄罗斯，到农村与世无争的梦想中去寻找自己的‘姆庇之家’。”这让我立即查看这本书的写作时间，因为索尔仁尼琴的“怀乡”在苏联转型之后表现得相当醒目，在此之前，他更为引人注目的是异议。《群氓之族》写于1975年，在那个时候就注意到索尔仁尼琴的“怀乡”，这充分说明伊罗生敏锐的观察力，也可以解释这位中国人民的老朋友，为什么在谈到中国时并未陷入想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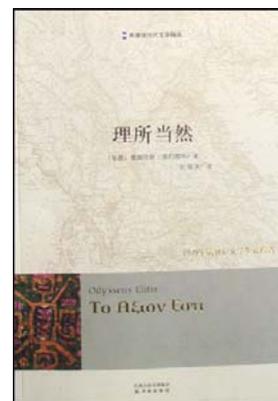
美国学者白鲁恂在给《群氓之族》写的序中写道：“族群意识可以建立一个国家，也可以撕裂一个国家。”这个概括简洁而准确，可惜捷克作家扬·聂鲁达只注意到前者，却没意识到后者。《聂鲁达情书与游记选》（万世荣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5月）属于“新世纪第一推荐丛书”，沿续了上海文化出版社的“第一推荐丛书”。阅读聂鲁达的情书，有每况愈下的感觉，开始他还是一个可爱的痴情少年，在给第一位恋人的信中为对方拟了一封回信，叮嘱“贴上邮票，再给我寄来”，大约30年后，给比自己小22岁的表侄女写信时，已经是一副情场老手的口吻，先是谦虚地说“没有写任何东西”，接下来又说“我可能出版点作品，也可能什么都不出”，随后又说“我要编三本小品”。这没有什么，情书里总是免不了有一些花招，但看到他以思想导师的样子大谈爱国主义，我开始后悔自己买了这本书。友情提醒一下，扬·聂鲁达不是《邮差》里的那位巴勃鲁·聂鲁达。

我更愿意阅读希腊诗人埃利蒂斯的《理所当然》（刘瑞洪译，译林出版社，2008年5月）。埃利蒂斯对很多中国诗人产生过致命的影响，陈东东多次回忆第一次读到埃利蒂斯的情形，那是1980年第1期《世界文学》上刊登的片段：

姑娘们如卵石般美丽，赤裸而润滑
 一点乌黑在她们的腿窝内呈现
 而那丰盈放纵的一把

在肩胛两旁蔓延
她们有的直立着吹海螺
其余的拿着粉笔
在书写奇怪而不可理解的文字。

这个片段来自《理所当然》，不过陈东东读的是李野光译本，他对这个译本情有独衷，表示后来读到全译本感受完全不一样。埃利蒂斯诗歌属于超现实主义，这不仅是一种诗艺，也是埃利蒂斯对希腊的验明正身。在“习惯性世界”里，希腊开启了理性主义，埃利蒂斯打开了一个“非习惯性世界”的视角，认为希腊被欧洲人眼里的那个希腊冒充。他是“希腊文明之子”，不仅传承希腊文明，而且发现了超现实主义的脉络。埃利蒂斯指出在政治上希腊是欧洲和西方世界的一部分，在精神世界里东方文化占有重要位置。超现实主义经常被视为“玩弄技巧”或者“不关心现实”，这种批评只能说明部分读者习惯了“习惯性世界”。不过，所有人都习惯“非习惯性世界”，这是不可能也是不必要的。



ARTS 艺术

观察员 言一（成都，richard7briner@gmail.com）

如果说五月的那场巨大的灾难可以被归为天怒，那么整个六月所发生的事情则几乎可以完美般对等地被划作人怨。而也许是怨气积累的太久，它的爆发依然选择了“怒”，这样一种我们并不陌生的形式。

每个人都有怒的权利，就像每个人都有吃饭的权利一样。于是，我们看到有某位艺术家撕破脸皮跳出来冲冠一怒为熊猫。你别说，要不是他这一闹，我还真不知道有这样一号人的存在。而就在我不厚道地人肉了他之后，我有了一个意外的发现：根据某国际网站的资料统计，和他共同参展最多的艺术家竟然是我颇有几分青眼的艾未未。我顿时很想知道这样一个共同参展比例在抵制熊猫事件之后会有着怎样的变化。



《功夫熊猫》的广受欢迎几乎是显而易见的，在电影上映之后，你几乎在大街小巷都能听见有人在谈论里面的精彩特效与搞笑桥段。我自己坐在影院观看的时候，更是在不经意间想起了星爷过往的作品——阿宝压着残豹滚下山那段不就活脱脱是“无敌风火轮”的翻版么？至于后面那些个从天而降的镜头与地上的大手印几乎让人会以为这是在向星爷致敬。导演知道星爷么？我想是知道的。因为在国外，确乎有不少人痴迷于中国的武侠与武术文化，而他们一旦有机会，都会很希望通过影片来向自己的这种痴迷致敬。只是有人赢得满堂彩，有人落了个不伦不类。前者如《功夫熊猫》，后者莫过于《功夫之王》。要知道，初看《功夫之王》片头的时候，我心里暗自感叹道：这导演看过多少香港的老武侠电影啊，结果却活生生拍成了一出东方版的《魔戒》。而尽管《功夫熊猫》在严格意义上依旧算不得一部地道武侠片，但作为一部西方人拍出的功夫喜剧，它却是朝着我们的武侠世界又更进了一步。面对这样的一部电影，我实在是想不出有任何理由去抵制它。对于那些抵制以及最终导致它延缓上映的人，一名成都网友的朴素回应可谓深得我心：明明熊猫就是我们四川的，未必还不让我们看了嘛——如果你懂得四川话，我相信你会和我一样会心一笑；而无论震中震后，成都人一直展现出的这种幽默也正是我深爱这座城市的理由。

无独有偶，就在我感觉身旁随时都弥漫着愤怒气息的时候，一本名为《声音和愤怒》（张铁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5月）的书出现在我面前。我只用了一个晚上便读完了它。读完之后，我是有些愤怒的，因为这意味着又有价值26大元的书被我消费完毕，而目前书价上涨的趋势让我感到愤怒和恐惧——从心理学角度，愤怒和恐惧往往是密切相关的。正是在这个基础上，我们可以通过分析去感知那些愤怒背后的心理状态，从而明白真正引发愤怒的理由——不过，在愤怒之

外，我心里涌动的更多是一种激奋的情绪。在我看来，尽管张铁志的这本《声音与愤怒》既算不上真正的摇滚运动史，更算不上摇滚音乐史；可是他所选取的社会政治运动这一切点本身，就决定了这会是一本给大陆音乐著作带来新鲜空气的作品——在过往的那些摇滚相关论著里，我们所读到的几乎都是关于所谓摇滚精神的阐释以及对摇滚流派的梳理，像这样从社会生活层面切入的著作，几乎一片空白。

摇滚乐可能改变世界吗？——张铁志给这本书起的副标题，在我看来是一种非常有企图心(ambitious)的尝试。因为他试图回答的不仅仅是一个社会政治运动领域内的问题，同样也是一个艺术创作领域内的问题。一旦对于这个问题的给出的答案是肯定的，那么它势必将形成对音乐创作理念的一种挑战，使得音乐创作（即使不是必须，但很可能）带上一种很强的目的性——换句话说，蒙上了一层功能主义的色彩——而这样的创作理念恰恰是不少音乐人难以苟同的。

在现实当中，张铁志确实认为音乐是可以改变世界的，关键只是在于如何去改变。而他的这一看法在他和北京的音乐人进行交流时也确实引发了相当的异议，比如来自周云蓬的异议。

然而，这样一种创作理念上的分歧却不足以否定张铁志在这本书中所做的努力。因为问题的关键在于，张铁志这一结论的得出并不是基于对音乐功能主义创作理念的认同，而是基于对摇滚乐近 50 年发展历程的回顾。正是在对摇滚乐与政治行动之间的关系梳理中，张铁志依照不同年代的时间顺序，向我们一一展示了当时摇滚乐和政治行动之间的互动，并且对互动的结果做出了深刻的反思。

于是，我们才可能在书中读到这样的文字：首先，“四海一家”整个活动基本上就是以满足媒体为导向，因此是对摇滚强调的原真性(authenticity)的最大自我颠覆，也必然使得议题肤浅化，表面化。最终，乐迷可能觉得只要买了唱片，捐了钱就能解决非洲的饥荒，而忽视那些必须被彻底改造的结构性问题。

这段话几乎就是对中国历年来赈灾演出的精准批判。从而我在读到这段话的同时，也情不自禁地在脑子里把“非洲的饥荒”换成了“震后的重建”。随着媒体关注点的转移，震后的灾区正渐渐远离人们的视线。然而就在那一片片的废墟里，依然有家长在等待自己子女的骸骨，依然有地方政府在贪婪地借机圈地，在我们的政府与市民之间依然有着那些需要被彻底改造的结构性问题。可是我们甚至没有太多的文章去关注这样的问题，更不用说音乐，更不用去想会有音乐人通过他们的作品和行动来唤起普通民众的关注，加深他们对于问题现状的理解。

中国（大陆）的摇滚止于慈善。这大概算得上是我对当下中国大陆摇滚的一个判断。你可以看到所有的摇滚巡演在一瞬间全部成了义演；但你却一定看不到会有乐队为了表达对某一事件的反对而四处巡演，在演出的每一个舞台上对这个发明出了“被自杀”的国家机器高傲地竖起中指。我并不打算否认，这样的一种缺乏是和中國大陸的大环境有关的。可是我同样必须指出的是：摇滚乐一旦缺乏了这样一种最为基础的介入，那么后面张铁志所期盼的那种更加组织化的介入也就成了无根之木，无从谈起了。这样一来，在不经意间却更是形成了一个绝妙的反讽：摇滚乐可以改变世界，但无法撼动中国？



也许上面的反讽沾染了太多文字游戏的味道，也许我们也应该看到毕竟还有《中国孩子》这样的作品存在，也许我们还应该从理论上去坚信：摇滚尽管不可能在一瞬间改变世界，却能够在一瞬间改变一个人——而这正是我们改变世界的希望所在，可是对于中国大陆的摇滚，我却依然是不看好的，就像我依然无法忍受唐朝乐队新专辑《浪漫骑士》中的那一个又一个的大词。而与此同时，同样是面临突破。把德拉克洛瓦名作当作封面的 Coldplay 抛弃掉过往那神经质般的小情小调开始展露出一一种充满愉悦的大气，而一向低沉阴郁的 Sigur ros 亦开始在阳光下快乐地裸奔。他们成功地向我展现了这个世界在遭遇自我突破时的另一种可能，并让我又一次地对自己提出质疑：难道真的是国外的和尚会念经？

七月流火。若是在这样的天气之下依旧肝火大旺，怕是对身体有着诸多不利。故而在此报告之末，奉上消夏音乐两张——M83 的梦幻周六(《Saturdays=Youth》)和作为唱作人(《I Am A Singer / Songwriter》)的 Egil Olsen，惟愿诸位在非怒不可之时亦不至为胸中戾气所伤。



阅读报告·台港海外

HONGKONG 香港

读书的人，不读书的城

特约撰稿人 严飞（香港，fei.yan@green.oxon.org）

法国作家福楼拜曾经说过一句话：“阅读是为了活着。”可惜这句话太不入潮流，忙碌的香港人不会有时间听的进去，因为现实的景况是，不阅读，会活的更好。北大中文系教授陈平原就在一则关于读书的小文章里描述过自己在香港访学时的亲历：内地文学教授羡慕着香港大学里那不受任何阅读限制，两岸三地、古今华洋皆可触及的图书资源，加之优厚的薪酬待遇，自然想当然的认为这里是做学问的阅读天堂，可惜做学问并不意味着必然热爱读书，大学也不是闲情阅读的必然场所。几个香港教授哈哈一笑，说内地教授你外行了，教授也不过一种职业而已，正因为钱多，必须消费，哪里又有时间读书呢？

所以香港一批坚守阅读思想的独立文化人，才会变着法子书的选题、内容、排版、样式再到装帧、设计、插图，乃至书的形貌上一一创造出新的花样，以吸引那些可能只是不小心走进书店的过路客们，或者是那些关注外在“好看”重于实质好看的伪文艺青年们，慷慨解囊。



这本《书到用时》就是如此意义上的一个创新典型。出版社文化工坊，乃是香港本地年轻作家袁兆昌赶在今年4月29日“世界阅读日”之前，新近成立的独立出版社。做出版大概是每一个爱书人毕生最大的理想，然而理想容易实现，实现之后又如何维继之，却似乎变成了一个在香港难以解决的终极难题。是依旧按照读书人的思维坚持走人文艺术思想的路线，还是附应整个躁动的环境大氛围，搞搞工具书、教辅书、甚至淘金秘籍类指南书？

这样的问题必定曾萦绕在每一个出版人头上。妥协的结果，严肃读物轻装上阵，《书到用时》被压缩再压缩，成为了一本近正方的小巧袋装书，并被赋予了“掌可握”的潮流内涵——要知道，真正的爱书人是不会舍得将心爱的书塞在口袋里的，“掌可握”虽然便捷，但又如何可以体会到那种手不释卷的充实与满足感呢？出版社为了进一步迎合香港年轻人的口味，

还专门请来了插画师在每篇文章的正文前配上桃红色的人物插画，青春的格调确实突显了出来，但却似乎又与读书的主题相突兀——真正的读书人哪里会在意书的花俏配图，书影也许比人物肖像，在这里会更为应景。

然而积极的一面说来，出版社也是良苦用心，无非冀望通过新颖的设计扩大销售，并鼓励更多的年轻人多读书，多读有意义的书，毕竟香港是个读书成本远远大于不读书收益的城市，书籍的力量太过于微小，读书人和出版人都只能选择妥协。

只是难为了作者叶辉。撇去上述种种批评，这本书的内容绝对上乘。叶辉在香港有“民间学者宗师”、“文化界北野武”之美誉，可见真功夫的到家。这是一位会因为法国哲学家波德里亚逝世而推掉与友人的饭局，选择在家独自沉重思索的读书人，无疑，这样的读书人在香港是作为一种异类存在的，所以他们的阅读经验更显珍贵。

书到用时当为用，书的理想归宿是得其所用。在这本书里，叶辉从自己广博的阅读生涯里挑选出了诸多书籍，并以这些书籍为背景，去讨论各项时事议题。从严肃的政治话题，例如缅甸的袈裟革命、巴基斯坦流亡女总理贝布托的被暗杀，再到严肃的人文思想话题，例如左派的诞生与消亡、摄影的记忆与象征，以至香港本土热话的电视剧《溏心风暴》、蝙蝠侠来港、天水围的贫穷经济学等市井民生，叶辉总能顺手拈来，通过援引大量自己熟读过的书籍，或者作为论据，或者作为案例，透过事件予人的本相，去探讨内里的真意。青文书屋老板罗志华葬身书堆的悲剧，叶辉搬出捷克作家赫拉巴尔（Bohumil Hrabal）的代表作《过于喧嚣的孤独》（Too Loud A Solitude）来暗讽香港的现实：喧嚣的是机器一样的世界，孤独的是废纸一样的人和书。蝙蝠侠在香港的风靡，叶辉看到的却是思想家齐泽克所提出的“普遍性三层次”：全球化的普遍性之下，资本形式与国族的关系，不一定是强制的压迫，也可能是某种自我殖民化，是对文化平等革命的普遍需求。

书到用时当为用的第二层意思，读书人要学以致用。读书虽然出于个人爱好，“学问只在自修”，读书人也好讲究一个读书人的傲慢之气和独有的姿态感，但是倘若与寻常社会生活相脱离，关起门来独自品评，则未免有些敝帚自珍小家子气。满腹经纶，不必然说需要拯世济民，但至少应该有能承担和公众相呼应的勇气，通过个人的思考和阅读轨迹，带动整个社会的

思考和讨论，甚至因此可以培养出哪怕是一点点普通大众对于精神世界的探索（这正是香港极度缺失的）。这正如作者在书中所言：“文章在刊物发表，便是供公众阅读的‘响应’。不一定要树立什么读书人的形象和权威。”

只是这两点，在“娱乐至死”的香港，在这座不读书的城市中，显得多么的冷清与落寞，知音寥寥，书到用时，弦断无人听。

叶辉：《书到用时》，文化工坊，2008 年 4 月。

RUSSIA 俄罗斯

你们准备好了吗？

特约撰稿人：张昕（美国·洛杉矶 xinzhang999@gmail.com）

这是一本所谓被黑掉了的“白皮书”。

这本书被作者冠以“白皮书”的招牌，是因为两位作者鲍里斯·涅姆佐夫和弗拉基米尔·米洛夫希望以自己的权威身份来对普京过去八年的统治给出一个全面的批评。两位作者中的涅姆佐夫是上世纪 90 年代俄罗斯的政坛金童，有俄罗斯“肯尼迪”之称，在 1997—1998 年间曾担任俄罗斯联邦第一副总理，曾经是俄罗斯自由派政党“右翼力量联盟”的领导人；而更加年轻的米洛夫则常年在俄罗斯能源部门工作，2002 年曾担任俄罗斯能源部副部长。

而说这本书“被黑掉了”，是因为该书的出版商《新报》（*Новая Газета*）出版社为这本 76 页的小册子最初订下了 10 万册的印刷目标，但最后被迫压缩到令人颇为尴尬的 5000 册，而且唯一能够出售该书的也只是《新报》社自己的街头书报亭，其他正规销售渠道都没有对这本小册子打开门户。（《新报》是 2006 年被暗杀的女记者安娜·波利特科夫斯卡娅生前工作的报社。）



这本在今年俄罗斯总统大选之前上市的《普京：结论——独立专家报告》开宗明义要挑战媒体中对普京政权种种粉饰太平的努力。书的主体部分共分十一节，在每一节中作者集中针对一个政策领域对普京八年的执政成果给出言辞激烈的批评。对这十一个政策领域的评价大致可以归并为三个方面：在过去八年俄罗斯经济总量成长业绩出色的情况下，国家应该提供的公共品严重滞后（军队和国际安全、道路、“国民计划”、退休金、人口和公共卫生）；经济总量成长背后存在严重的结构性问题（收入差距、经济泡沫）；政治和行政体系的治理能力严重衰退（腐败、司法系统、宪政）。

读者如果对俄罗斯没有太多的了解，或者对俄罗斯的了解仅仅限于三家全国电视台和官方通讯社提供的消息，那《普京：结论》中描述的俄罗斯的形象应该是颇具震撼力的。这可能也是作者自己所期待的：涅姆佐夫甚至因为不想让这本书“连累”自己的同事而在书出版前选择退出自己领导的“右翼力量联盟”。莫斯科的卡内基中心的一位资深评论员甚至称这本书是“一枚炸弹，（类似这样的书）在俄罗斯之外的任何一个地方出版都会引发国家的崩溃。”

然而，对那些对俄罗斯现状有一定跟踪观察经验的读者来说，这本小册子充其量只是把众多已经公开的信息加以综合整理，集中地以战斗檄文的形式呈现出来。两位本来很有资格以内部人身份对当局政策发表评论的作者其实根本没有曝光任何有杀伤力的“内部消息”，看似严谨的详尽注释、引用其实恰恰掩饰了作者自身投入的虚弱无力。（唯一具有一点“爆炸性”的可能是作者把普京的对华政策称为“投降”，英文本第 30 页）。况且熟悉俄罗斯数据的读者也不难发现，两位作者对数据、信息的引用也不乏选择性：比如对 INDEM 的腐败数据的引用就完全没有提及该非政府组织的腐败研究在俄罗斯内外引起的争议（英文本第 5 页）。

更重要的是，这本小册子不可能带来作者自己期待的轰动效应和政治冲击力。报告里的核心观念、结论甚至是作者在文字表述中流露出来的精英意识和暗含的对城市中产阶级利益的诉求恐怕无法真正打动俄罗斯社会的大多数人——哪怕作者屡屡用“我们”（大众或是人民）和“他们”（普京和他的统治集团）这样的对立来表明自己的利益归属。

谈及酗酒问题时，作者说酒精消耗和收入之间有一个“U”型关系：最穷的和最富的都有酗酒的倾向，而有限的使用酒

精饮品和健康的生活方式是属于中产阶级的，所以除了不断宣传关于健康生活方式的重要性之外，“我们应该鼓励和支持中产阶级”（英文本第 18 页）。顺着相同的逻辑，作者针对俄罗斯严重的人口危机毫不掩饰地提出：“俄罗斯不需要增加流氓无产阶级的数量。她需要鼓励社会中的活跃群体、中产阶级的生育，而为此需要采取更聪明一点的办法。”而他们所建议的“更聪明一点的办法”就包括用政府资金根据家庭的新生儿数量来抵消房屋按揭贷款，生得越多，抵扣比例就越高——什么样的社会阶层将从如此政策中获益应该不用多加解释（英文本第 19 页）。

如果说作者有意无意地掩饰起的“阶级立场”可能会疏离俄罗斯社会中真正的大多数的话，他们对自己挂在嘴边的中产阶级的评价与期待和俄罗斯的现实也颇有脱节。他们热切期望能够最终成为俄罗斯社会主流的那个所谓“中产阶级”根据纯粹经济指标来估计在过去八年里应该有明显的扩张，但这个阶层中的相当部分恰恰直接受益于过去八年的经济政策，也自然成为普京和“统一俄罗斯”党的坚定支持者；在政治上这部分中产阶级完全没有象涅姆佐夫他们所预料（或是想像？）的那样日益活跃。

而把自己面对的“敌人”刻画成一个孤立的人物、把过去八年的政治经济变迁浓缩成普京一个人的政策选择，既是对现实的过分简单化，也隐含着另一重的精英逻辑：前者是忽略了高高在上的普京背后更加复杂的利益集团和社会阶层之间的矛盾冲突，后者则暗示只要“我们”哪天可以入主克里姆林宫、占据了那个似乎全知全能的总统宝座，那“我们”就可以开始依照“我们”的精英计划来实施对俄罗斯的改造。

类似当下左翼政治中流行的口号“另一个世界是可能的！”或者“替代方案总是存在的”，两位作者在本书开篇也已经明确表示：自己清楚明白地知道改变俄罗斯现状的方案，需要的是“俄罗斯人把国家的命运把握在自己手中”，然后“我们从现在就开始！”。可是，什么是涅姆佐夫和米洛夫的方案？如何实现两位提出的美好目标？

除了“市场、产权、民主、法治”这一组几乎闭着眼睛也能猜出来的关键词以外，涅姆佐夫和米洛夫反复强调的是 1997—1998 年时的俄罗斯已经开始走向资本主义黄金彼岸，当下所需要的只是重返当年选择的路径——也就是涅姆佐夫自己在联邦政府任职时的政策体系。然而，这样的逻辑明显忽略了几个重要的问题：如何解释普京在第一任期内对涅姆佐夫自己所推崇的政策延续（尤其是税制和土地改革）？而普京又何以在 2003 年之后（以尤科斯事件为转折点）迅速出现了如此明显的转变？如果说涅姆佐夫所津津乐道的 1997—1998 年确实是俄罗斯迈向资本主义“康庄大道”的起点，那为什么在多数俄罗斯人的记忆里那个年代仍然是混乱动荡的代名词？为什么去年杜马选举中，普京在给“统一俄罗斯”党助选时可以那么轻易地把所谓“90 年代”抬出来、警告选民不要让当年的掌权人（包括涅姆佐夫）重回政坛？为什么“统一俄罗斯”的竞选广告里可以那么堂而皇之地把涅姆佐夫的形象和叶利钦时代的寡头体制给联系起来？

涅姆佐夫和米洛夫不仅没有撇清自己和他们批评对象之间的干系，而且在本书最后一章《结论：替代方案》中也没有提供一个生动形象的替代方案。在翻看这最后几页的时候，我不由得想起自己曾经参加过的“不一样俄罗斯”运动集会上的一个细节：台上的演讲人举拳带领全场高呼“一个没有普京的俄罗斯”、“一个不一样的俄罗斯”之类的口号时，站在我身边的两位老人面面相觑、一问一答：“不一样的俄罗斯？那是什么样的？”“谁知道！”

如果我们再稍微回忆一下苏联解体以来俄罗斯所谓自由派政治力量的分化组合，两大自由派政党（“亚博卢”和“右翼力量联盟”）哪怕在选举的生死决战前还是不能暂时忘却一些政策细节上的分歧（包括领导人之间的个人恩怨），宁愿分头出击也不愿意联合，终于在 2003 年以后连进入杜马（议会下院）的资格都没有。这样“后宫”式的斗争策略让人很怀疑如此的政治力量有多少的执政和治理能力！

涅姆佐夫和米洛夫当然可以抱怨：自己的政策主张从来没有得到真正的实施，当下政权对政治竞争、结社自由、媒体开放等等的打压剥夺了自己这个阶层有效“呛声”的可能性；而在如此的政治大环境下，两位作者还能出版这样一本书，读者对如此的勇气都应该给予肯定。只是两位作者和他们背后的那个“中产阶级”是否也应该扪心自问：就算现在统治权就放在你们面前，你们真的准备好了吗？

俄文原文：《Путин: Итоги. Независимый экспертный доклад.》 Борис Немцов, Владимир Милов. Новая Газета. Москва, 2008.

下载地址：<http://www.nemtsov.ru/docs/putin-itogi.pdf>

英文译本：《Putin: The Bottom Line. An Independent Expert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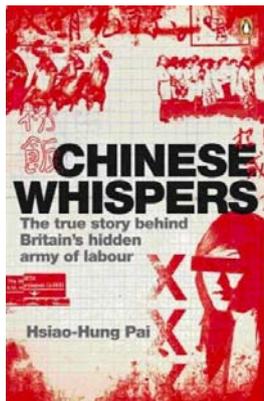
下载地址：<http://russophobe.blogspot.com/2008/03/boris-nemtsovs-white-paper-in-full.html>（该英文译本质量相当粗糙，仅供参考）

ENGLAND 英格兰

华人劳工不为人知的故事

特约撰稿人 孙晓骥 (英国·谢菲尔德, seismometer2006@yahoo.com.cn)

如果你观看过根据白晓红的报道改编的电影《鬼佬》(Ghost), 不难注意到贯穿影片始终的邓丽君的歌声。事实上, 初到英国的人常常会发现, 几乎他们所到的每间中国餐馆都播放着七、八十年代的港台歌曲, 这歌声似乎已成了维系漂泊海外的华人和他们内心“乡愁”的唯一纽带。



然而, 与邓丽君甜美、悠扬的歌声相反, 餐馆真实的工作则可以用“枯燥”、“艰苦”甚至“残酷”来形容。在以华人非法劳工生活为主题的新书《华人耳语——英国华人劳工不为人知的故事》(Chinese Whispers-The true story behind Britain's hidden army of labour) 的某一页, 记者白晓红记录了如下的片断:

阿华被带到餐馆背后的厨房里。当他走进厨房大门的时候, 一阵热浪袭来, 窒息的水蒸气令他头晕目眩。

他一辈子从来没做过饭, 更不要说在餐馆的厨房里。他本以为自己会分派到端盘子一类的工作, 而现在他不得不拼命地做一种新加坡油炸米面, 以便渡过试用期。如果他失败呢? 等待他的将是巨额的债务……那个厨子转头看着阿华: “你的工作”, 他说, “就是不停地切菜、炒菜、洗盘子、做清洁。直到餐馆关门, 你才有时间和别人说上一句话。”

2000年, 白晓红在伦敦一家杂志工作时, 从同事口中听闻了发生在多佛的事情: 58名中国偷渡者被闷死在将他们从港口接往内地的卡车上。当时, 偷渡者们和马铃薯一起被当成货物“运送”, 车内气温超过了三十度, 而司机为了节省能源, 竟没有打开车上的通风设备。但是, 这一事件当时很快被平息了下来, 也没能引起主流媒体的太多关注。白晓红说, 由于劳工的“非法”身份, 英国媒体和大众很自然地与他们保持了距离, 并草率地将责任推给了移民局。而作为记者的她, 在震惊之余, 更深为华人的悲惨遭遇感到悲悯、同情, 进而对英国的国际劳工政策提出批评。随后, 她陆续听到更多的个案, 意识到这些人的遭遇有很多相似之处, 并想去深入地了解华人在英国打工的状况。

真正的转变发生在2004年。在莫克姆湾华人拾贝工的惨案之后, 英国政府把惨剧归罪于人口走私, 白晓红却认为主流媒体对此类事件的报道充满偏见。同时, 她开始着手亲身体验华人劳工的生活, 从当事人的角度了解他们的遭际。不久, 她在《卫报》头版发表了第一篇以非法劳工的身份在肉厂卧底打工的报道。

在第一次卧底的经验之后, 白晓红又先后在农场、食品加工厂、印刷厂、按摩院(妓院)、中餐馆等地卧底打工。后来她逐渐把更多的经历一点点积累起来, 形成一个有系统的纪录, 从而产生了本书。

当然, 白晓红不但讲到几年来她卧底打工的经历, 也关注这期间认识的诸多华工的心里、生活状态。与她在诺福克工厂同住一舍的非法劳工对白晓红说, “头几个晚上我一直躲在被子里哭。我像机器一样每天做着繁重的工作, 还要受监工的欺负, 晚上回家累得倒头就睡, 紧接着又是另一天的工作……没人告诉我这样做到底是为了什么?” 而在伦敦一家妓院“上班”的单亲妈妈阿芳, 虽然每周七天都要“工作”至深夜一两点, 但相对丰厚的报酬和在国内上中学的孩子支撑着她英国打拼多年。“一切顺利的话”, 她说, “我今后能用赚来的积蓄回国开一家店铺。”

书中的非法劳工通常来自内地的农村或下岗工人家庭, 地域上以东北、福建、浙江居多。他们几乎不懂英文, 为生计所迫而举债数十万来到英国。偷渡的过程危险得叫人难以想象。一位非法移民在书中回忆说, 在蛇头的带领下, 他翻山越岭, 经由俄罗斯、乌克兰、罗马尼亚等国来到荷兰的阿姆斯特丹, 在那儿潜伏近一个月后, 才搭乘货船渡过英吉利海峡。路途中, 他们为躲避警方和海关而选择最危险的路径, 有人甚至因此丧命。来到英国之后, 他们却只能向非法运作的华人中介购买假的工作许可, 然后在中介和工头的剥削下没日没夜地做本地人不屑于做的工作。虽然身处英国产业链的最底层, 每年为英国经济贡献高达十亿英镑, 但非法劳工大军却是不为主流社会所知的“隐形人”。

英国是没有签署 1990 年联合国保护海外劳工协议的发达国家之一。在英国，“没有身份”意味着“没有权利”。虽然数量庞大的非法华人劳工每年以惊人的速度输入英国，英方对于这个群体非但显得“漠不关心”，而且避之不及，唯恐引火烧身。例如，当作者调查在三星集团下属工厂打工劳累过度致死的非法劳工张国华时，医院方面的态度可以用“极为不配合”来形容。张国华的住院记录在几家医院之间被转来转去，令调查无从下手。而他所在的那家工厂在事发之后不久便注销公司执照、销毁了员工档案记录，搬迁到遥远的斯洛伐克。迫于资方的压力，张国华的家属也选择了息事宁人。整件事情最后就这样不了了之。

最近，英国内政部收紧了移民政策，加大了难民身份的申請难度，并规定低技能工种工作只能雇用本国或欧盟公民。白晓红认为，这使得华工的活动受到更大的限制，让他们的生活更加无以为继。从去年年底开始，英国警方多次对一些中餐馆展开突袭，拘押非法劳工并遣送回国。移民局方面甚至自豪地宣称，“每八分钟就有一个非法移民被赶出这个国家”。她所写到的华工，就有人被发现并遣送回国。如果在欠蛇头的债还没有还完的情况下走的话，在英国打工的经历显然是得不偿失的。这也使得大部分劳工在受到不平等的对待时，更多地选择了沉默。

在接受 BBC 第 4 台的采访时，白晓红表示，她不希望读者仅仅把这本书当作故事来看，而是要通过文字的力量，引起政策的改变，以及对劳工生活现状的重新梳理。华人餐馆里邓丽君的歌声不会让我们遗忘：虽然“小城故事多，充满喜和乐”。但在这“喜和乐”的和谐之音下，总是涌动着一些苦难的、平时不为人知的声音，需要仔细地听，才能听到。

Hsiao-Hung Pai : *Chinese Whispers - The true story behind Britain's hidden army of labour*, Penguin Books Ltd, April 2008.

书评·文学

艺术鞭策诗歌

特约撰稿人 凌越 (广州, [iamlingyue@yahoo.com.cn](mailto:ianglingyue@yahoo.com.cn))

朋友们在一起聊天，经常会用略带嘲讽的语气谈起投身艺术圈的诗人：要么他们拿起了画笔，要么他们做了艺术批评家，最不济的也开始做艺术策展人了。语气中隐含着对诗人们被浮躁的当代艺术所吸引所左右的不满，当代艺术的泡沫已经不少人（吴冠中、陈丹青等）激烈得抨击过，这里就不赘述了；尽管眼下不少诗人投身艺术圈的确是出于谋生的考虑，或是眼热于艺术市场的繁荣和奢华，不过抛开经常有效地扭曲事实而又易于掌握的道德判断（似乎谁都可以对好和坏，善和恶做出迅疾的判断，其实是不得要领的），艺术和诗歌其实从来都有着水乳交融的关系，说它们是文艺女神诞下的两姊妹也并不为过，只是由于两者在当今世俗层面一个被疯狂追捧，一个被彻底冷落，反倒使得它们的正常交流变得有点古怪和不合时宜了。

说得远一点，米开朗基罗同时是一位诗人，而英国诗人布莱克也是一位画家，他的著名诗篇《天真与经验之歌》中的那些漂亮的版画就是出自他自己之手。到了近代，诗人和画家的关系就更为紧密了，在几乎每一个重要的文艺思潮中我们都能看到诗人和画家的亲密合影。我们知道波德莱尔对德拉克洛瓦的推崇，而以马拉美为首的象征主义的小圈子里也不乏画家，比如马奈和德加；我们也知道里尔克对罗丹的敬仰，而他的妻子就是一位雕塑家。诗歌和艺术的关联，很大程度上体现在想像力类似于“静观”的某种终极状态中。诗人通过文字，画家通过颜料去塑造形象，而最终他们都是要在形象的塑造过程中获得语言内部的寂静和神秘，一种联想和莫名的感召。这使得诗人们在评论绘画时很多时候似乎是在阐述自己的诗歌观念，而画家在谈论自己的创作体验时也往往能得到诗人的强烈共鸣（请看奥登对于凡高书信的评论）。所谓触类旁通对于诗人和画家是不存在的，因为原本它们就是一体的。当然两者的区别仍然存在，比如绘画语言主要由颜料和线条构成，它们有一种天然的抽象性，虽然不像诗人所使用的文字语言那么清晰，但也不像文字语言混有那么多杂质，有时候清除文字语言中的杂质反过来喧宾夺主反倒成了诗人的主要工作，这未免不让诗人有些羡慕画家们的心无旁骛。

本质上诗歌和艺术是相通的，但是两者语言上的差别创作过程中的差别（绘画带有体力活特性，而诗歌写作则完全

是纯脑力劳动),使两者有可能互为对方的刺激物。这里我主要谈艺术带给诗歌的刺激作用。艺术之于诗歌大致有两种作用模式,一种是艺术作品本身成为诗歌创作的素材,另一种的作用更隐蔽和深邃一点,即艺术观念对于诗歌创作观念的整体性的影响。前者较为常见,一幅画突然触动诗人的心弦,唤起他过往的经验,从而创作出一首诗作。就像波德莱尔曾经说过的那样:“我赞赏一幅画经常单凭着它在我的思想中带来的观念和梦幻。”重点自然是“我的梦幻”,至于画本身如何倒是次要问题了。也就是说画作仅仅是刺激他灵感的吗啡或是兴奋剂,它并不承担对绘画的诗意解析。这类诗人往往在艺术圈涉足不深,不具备艺术批评家的身份,他仅作为观者作为诗人去吸纳符合自身特性的某种养分而已。

叶芝出身于画家之家,他的父亲,弟弟和两个妹妹都是画家,他没有成为画家已经颇让人惊奇了,而叶芝事实上和他那个时代的重要艺术家也没有更多的交往,不过他在晚年倒是写过一首《重访市立美术馆》,说的是他重访都柏林市立现代艺术美术馆的经验,老实说诗中透露的艺术观念可并不怎么新鲜:“可是能够展现那全部骄傲和谦和的/任何细节的那杆画笔现在什么地方。”他在诗中谈到多幅绘画中的情景,但是很显然他的目的不在于对绘画进行阐释,而是在于他一辈子关心的爱尔兰独立的主题,诗的最末一节清晰透露出这一点:“……请到这悬挂着/我的朋友们的肖像的空旷地方来看看;/在他们形象的轮廓线中追寻爱尔兰的历史。”这也正是他伟大之处——总是能从日常经验中自然地触及最重要的主题——爱尔兰、青春、性欲、死亡等等。二十世纪英语诗歌的另一位重量级人物奥登,据说“尽管拥有20世纪英语诗人中最敏感的耳朵,他的眼力却是劣等的,他简直不关心绘画”,但是他也写过一首名作《美术馆》,他把他的注意力集中在16世纪尼德兰绘画大师勃鲁盖尔的名画《有伊卡尔斯坠落的风暴》上,整首诗都是对这幅名画的细节描摹,最后推导出人和人之间疏离的现代主题。勃鲁盖尔另一名画《冬猎》则唤起20世纪美国白派诗人约翰·贝里曼的诗情,他以此画为素材创作了他的重要诗篇《冬景》,整首诗看起来似乎是对勃鲁盖尔画作的忠实描摹,它甚至没有奥登《美术馆》中诸如“关于痛苦他们总是很清楚,这些古典画家”的评论性诗句,但是在一次广播演讲中,贝里曼驳斥了认为《冬景》是对于画作《冬猎》的一种诠释,“那幅画仅仅供给诗人一种必须说的话之必要原料”,“它反对那一时期歇斯底里的政治气氛……它是一首战争诗,属于非常否定的那种。”美国诗人史蒂文斯的长诗《弹蓝色吉他的人》受到毕加索蓝色时期画作的激发,“毕加索的这幅‘毁灭的世界’/是不是我们自己的写照?”可是诗作已经完全地从画作中起飞,画中形象在诗中只留下依稀的模糊的影子,此时画作只是日常生活经验和诗歌之间的一种媒介,它仅仅是唤起了诗人探索生活的神秘的激情,它自己并非诗歌有效而独立的主题,而“诗是这首诗的主题,这首诗始于此”。

另一些诗人他们和艺术家交往更多,对艺术思潮的创新和改变更为敏感,通常他们也会撰写较多艺术批评,甚或成为某种艺术思潮的代言人——谁让诗人操弄的是文字语言呢,草拟宣言,表达意愿自然是他份内的活。对于这些诗人,绘画就不再简单地是诗歌观察的对象或是神秘的灵感之源,而是和他们的诗歌有着平行关系,同为某种艺术思潮的产物,他们诗歌的根系伸向土地深层,在深处不为人知的地方和绘画的根系紧紧相连。近现代以来几乎所有有着广泛影响的艺术思潮中,都有那么一两诗人占据着核心位置,比如马拉美之于象征主义,庞德之于漩涡主义,马里内蒂之于未来主义,阿什贝利之于抽象表现主义,还有下文将要着重谈到的阿波利奈尔之于立体主义和超现实主义。

庞德是公认的现代主义的“庇护者”,有极为开阔的视野,许多看起来毫不相干的作品——艾略特、弗罗斯特、乔伊斯、海明威等等——都得到他的激赏和无私的推荐。他的好奇心很自然地使他的视野经常越过文学的领地涉足绘画、雕塑和音乐。在脱离日益变得单调和机械的意象主义运动之后,庞德和几位艺术家朋友(主要是他的朋友温德姆·刘易斯和早逝的天才艺术家亨利·高蒂耶-布热斯卡)发起了漩涡主义运动,在具有宣言性质的《漩涡主义》一文中,庞德坦陈这一运动给自己带来的启发:“而漩涡主义,尤其是与形式有关的那部分漩涡主义,也就是绘画和雕塑领域里的漩涡主义者——给我带来了一系列全新的领悟。”其核心则是对能量和天才的本质源泉的强调,他将其认做“一种不可避免的敏捷和恰当”。他用它一贯的辛辣的口吻嘲讽艺术中任何种类的做作——为“博物馆制造的”绘画,或者他在雷诺阿和罗丹作品中发现的“修辞”姿态。这和他在诗歌中的一贯主张是一脉相承的,在《花园》一诗中,他早就说过:“高贵的血统到她告终,/她的慵倦很高雅,但未免太多。”“而周围有一伙/肮脏、健壮、杀不死的穷人家孩子。他们将继承这世界。”和19世纪和20世纪早期那些诗人介入的角度不同,阿什贝利对于诗歌的介入似乎有一种“科班出身”的底蕴。上世纪六十年代他在巴黎做了5年《先驱论坛报》的艺术评论员,随后他回到美国加入《艺术新闻》编辑部,1980年至1985年他还担任《新闻周刊》的高级艺术评论员。但更为内在的联系是,阿什贝利的诗歌其实深深打下了那个年代最走红的抽象表现主义的印记。看阿什贝利的诗歌,经常的感觉是在看一副抽象表现主义的绘画,气势恢宏,有时候一个句子就把你击倒,但是一瞬间你并不清楚原因何在。阿什贝利和抽象表现主义的关系,还可以通过他的诗友也是著名的艺术评论家的奥哈拉对波洛克的评论得到印证,因为把奥哈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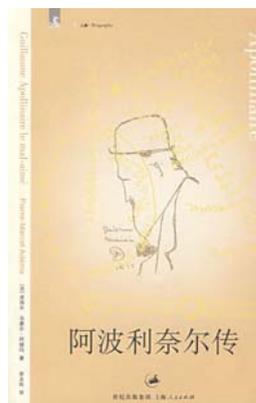
下述评论中的波洛克换成阿什贝利同样可以成立：“如果在波洛克的全部作品中存在着统一性，那么它是一种极端的自我认识所构成的，它弥漫在他的创作生涯的每个阶段，潜伏在他的兴趣的每个变化每次探索中。在把他的作品作为一个整体来考虑的时候，你会发现他的自我完全吸收在作品之中。”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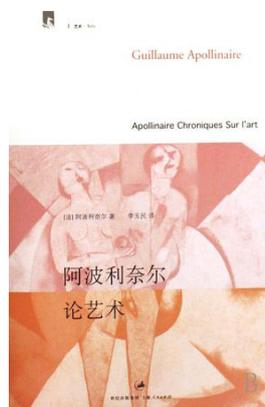
在所有诗人和艺术家缔结的友谊和同盟中，没有再比阿波利奈尔和艺术家的关系更为密切更为水乳交融的了。毕加索赞誉他是“立体主义的教皇”，实在是实至名归，他是 20 世纪初，在巴黎生活的尚不为世人所知的一批才华卓著的艺术家的最早的赏识者和举荐者，这些艺术家包括毕加索、乔治·布拉克、卢梭、马蒂斯，以及当时刚刚崭露头角日后主宰整个艺术界的马塞尔·杜尚。和大多数涉足艺术的诗人不同，阿波利奈尔不是作为成功艺术家作品的欣赏者和阐释者露面的，而是那些极富创新精神的艺术家的知音和同谋者。在这一点上，上面提到的所有诗人都难以望其项背，尽管他们中的一些人也许比阿波利奈尔的文笔更漂亮感受更敏锐——完全有这种可能，但对于阿波利奈尔而言，这已不是最重要的事。

上海人民出版社最近出版了《阿波利奈尔传》（书后附有整部他最重要的诗集《烧酒集》，以及他最主要的两篇论文《今天的诗人》和《新精神和诗人》）和《阿波利奈尔论艺术》，有赖于这两本书，阿波利奈尔的形象在中文世界终于清晰起来，摆脱了诗作《密拉波桥》（多少年它是阿波利奈尔唯一为中国读者所熟知的诗篇）造成的感伤形象和许多相互抄袭的有关 20 世纪初巴黎艺术界的书籍造就的不真实的传奇。毫无疑问，阿波利奈尔是一位卓越的诗人和有着独特的犀利文风的艺术批评家。

阿波利奈尔显然拥有天生的诗人禀赋，他这样的人在哪里都会成为一个诗人，但是每个人无形中都要受到环境的制约，阿波利奈尔也不例外，如果不是在巴黎不是和一帮年轻的充满活力的艺术家的交往，阿波利奈尔的整个人生和诗作都会有极大的不同。1904 年夏季的一天，——此前 24 岁的阿波利奈尔刚刚经历生命中第一次失恋的打击，他追求的英国女孩安妮·普莱顿最终离他而去——，在巴黎“标准”酒吧，经人介绍阿波利奈尔和同样年轻的毕加索相识，那天阿波利奈尔正在高谈阔论，比较英国啤酒和德国啤酒的区别，他没有住口，只是朝毕加索眨眨眼睛。不久，毕加索又把自己最好的朋友马克思·雅科布拉到酒吧介绍给阿波利奈尔，雅科布后来写道：“他正以温和语调、激烈的言辞谈论尼禄，没有停下来，也没有看我，只是向我心不在焉地向我伸出短而有力的手。演讲完了，他站起身来，敞声大笑，将我们拉进弥漫的夜色中，从而开始了我一生中最好的日子。”——写得多少有点深情脉脉，阿波利奈尔可能是有史以来人缘最佳的诗人之一，多少诗人有着孤僻的性格，但阿波利奈尔在巴黎拥有众多的朋友，早年的同学、诗人艺术家等等，他们谈起阿波利奈尔总是赞不绝口，原因不外乎两点：才华和品格。同样，阿波利奈尔一生中美好的日子也就此展开。次年 5 月阿波利奈尔发表文章《青年——画家毕加索》，开始了其影响深远的艺术批评之路。



中文版的《阿波利奈尔论艺术》有三十万字，是他十几年艺术批评生涯的总括，不过其中绝大部分是阿波利奈尔为当时巴黎的报刊撰写的艺术散论，最有分量的文章是开篇的《美学沉思录——论立体派画家》、这篇长文曾作为单行本在 1913 年出版过，是阿波利奈尔写得最用心的艺术批评文字。文章分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论绘画》，由一组片断式的断想构成，写得极漂亮，如同出色的散文诗。这的确是法国人的所长，他们习惯于抽走语言逻辑的链条，而让词语在漂浮状态中去找寻崭新的偶然的意义。下面我从文章中摘录的几句话我以为代表着阿波利奈尔核心的艺术思想：“美，这个怪物并不是永恒的。”“可怜的实真，更为遥远，更不清晰，更不真实。”“逼真再也没有一点重要性了。”“人们就是这样走向一种全新的艺术，正如迄今为止所观察到的，将来这种艺术对于绘画，也就像音乐对于文学那样。那将是纯绘画，正如音乐是纯文学一样。”显然，阿波利奈尔正在为立足于创新的立体主义绘画寻求理论的依据。因为 1913 年在美国纽约举行的著名的军械库展览引起轩然大波，普通民众被新绘画彻底激怒，诸如“它和我们看到的一点也不一样”之类的责难纷至沓来，阿波利奈尔在文中鲜明亮出了自己对于“逼真”的看法，甚而提出“伟大诗人和伟大艺术家的社会功能，就是不断更新自然在世人眼中的表象”，这的确是极富洞见的观点，如今它已是常识性的艺术观念了，从中可以见出其影响之巨；同时“美并不是永恒的”则为艺术革新奠定了基础。文章第二部分是有关几位新画家的逐个评论，



这些新画家包括毕加索、乔治·布拉克、让·迈辛格、阿尔贝·格莱兹、玛丽·洛朗辛、费尔南·莱热、皮卡比亚、马塞尔·杜尚。这些个论主要也是对于画家作品的诗意描述，偶然闪动的念头则极富光彩，的确出自诗人瞬间的神秘判断，有着异乎寻常的准确性和张力，比如他这样评论杜尚作品：“这样，极少画家能脱离的文学，但不是诗，就从他的艺术中消失了。”

有趣的是，当阿波利奈尔极力鼓吹艺术革新的时候，他的诗作却透露出传统对他施加的巨大影响。阿波利奈尔从小就博览群书，兜里总是揣满书籍，成年后每逢和朋友聚会完了回家，他也总要顺便去塞纳河边的旧书摊淘书，这种阅读习惯难免使得传统在他身上扎下根来。《烧酒集》中的诗篇整体而言调子是哀婉的，有太多他的失败的恋情的纪录。《失恋者之歌》是纪念他和英国女家庭教师安妮·普莱顿不成功的恋情，这位英国女孩甚至为了躲避阿波利奈尔的纠缠远渡重洋去了美国。《暮色》是赠给女艺术家玛利亚·洛朗辛的，他们曾一度恋爱，但最终洛朗辛仍离他而去。这些诗作有着诗歌传统意义上的敏感和优美，比如名作《密拉波桥》即是对往昔的惆怅追忆，写得优美感人。不过这些诗作归属于阿波利奈尔的名下还是让我们颇为疑惑，因为阿波利奈尔可是艺术新精神的倡导者，在这些诗中我们看不到多少革新的迹象，标点符号倒是被全部删除，理由是诗行本身已经表明了自身的节奏，可是这充其量只是无伤大雅的变化而已，远远称不上是创新。阿波利奈尔显然不无尴尬地意识到这个问题，他为自己辩解说：“然而我们的双脚，却怎么也离不开埋葬死者的土地。”多少透露出无奈。其实换一个角度看，这种诗歌天生的“惰性”未尝不是保证它自身品格的条件，某种坚持和恒久的问题依然是存在的，并不因为每一代人为了成就自身的功业而做出哪怕少许的让步。

但在那样的环境中，阿波利奈尔又被奉为新艺术的教皇，他为了创新而更进一步实在是很自然的发展。1918年在他逝世前夕，他的第二本重要诗集《图画诗集》出版，这部诗集最主要的创新是把摄影底片引进印刷文本，比如《下雨》这首诗就是歪歪扭扭从纸页上端竖着排下来几行字，以便模拟出雨丝的形状。当然这本诗集并不全然是图像诗，也有部分他在一战战场写就的关于战争的诗。这些诗作一如既往有着一眼即能辨认出的阿波利奈尔式的天赋，而这天赋则可以方便地汇入诗歌那古老的河流，那里对时间流逝和人世苦难的忧伤主宰着一切，尽管这让阿波利奈尔自己感到些许惭愧，因为他心里一直惦念着已然奔走在“创新”的坦途上的艺术家们。

[法]皮埃尔·马塞尔·阿德玛：《阿波利奈尔传》，李玉民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1月；

[法]阿波利奈尔：《阿波利奈尔论艺术》，李玉民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1月。

声音

从一本《巴赫》说起

特约撰稿人 马慧元 (加拿大·温哥华, huiyuanma@gmail.com)

(一)

在图书馆看到一本小书，只有一般书的一半那么大，名叫《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跟随演奏赏析》，附一张CD，曲目是巴赫两部康塔塔，BWV147和BWV80。CD由瑞夫金（Joshua Rifkin）指挥，演绎得细腻，但在众多名版中也许并未独树一帜。书的特色在于附有清楚的传记和详细的解说。比如作者指出巴洛克先驱来自佛罗伦萨，音乐家们有感于文艺复兴音乐太复杂，决心发展一种简朴、歌唱的风格，才慢慢有了巴洛克风格。我们读来十分好笑，因为巴洛克发展到后来，比文艺复兴时期更复杂华丽、更不歌唱。这就是历史，一些看上去十分逻辑的推想，却跟史实违拗。我们读任何巴洛克音乐的书，总能发现许多相反的例子和打架的结论，正在于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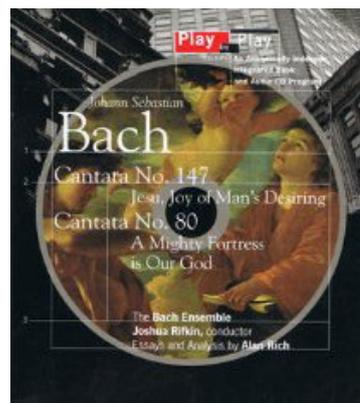
作者指出浪漫主义时期虽然复兴巴赫，其实是在误读他，不过好歹在拼命挖掘。不光门德尔松，舒曼也是积极推广者之一。约略地说，到20世纪前，巴赫一直被浪漫化，直到史怀哲、兰多芙斯卡等人，才慢慢拨乱反正。谢天谢地，人们总算发现了巴赫和现行演奏习惯之间的不和谐，好比锥子终于扎出毛皮。本真研究渐渐兴盛，连兰多芙斯卡的演奏，现在听来也是太浪漫了。

这本小书在CD介绍中，对应着歌词和CD，音乐走到几分几秒，什么主题出来，有什么特点，是惯用手法还是新鲜之

处，说得清清楚楚。关于巴赫的书可谓汗牛充栋，但这样既简明又可操作，也就是能让外行一句句跟上音乐的介绍，并不多见。扳手指数数，我看过的关于巴赫康塔塔的书籍很多，但竟然是这一本非专家的介绍，让我受益最快——先把音乐的细节巩固清楚，形成稳定的印象再说，这实在是最有效率的方式。

比如介绍 BWV147 第一首合唱的时候，作者标注在 2 分 08 秒的位置，他这样评论：

“奇迹般的描绘！这正是巴赫的天才手段：用感情强烈的句子上突然变暗的和声。听，Furcht（恐惧）一词怎样鲜明地唤来深暗的音色。”这句话给了我很大启发，尤其提醒我注意 Furcht 一词对应声音的婉转，颇有恍然大悟之感。要想理解巴赫的风格，抓住他的“习惯语汇”是重要手段。史怀哲的论述也是如此，用有说服力的“上下文”来传达巴赫的风格。若不是如此达人的指引，我真不知错过多少巴赫音乐的妙处！



还是这首 BWV147，在介绍第五首《咏叹调》时作者这样说，“开头一连串三连音由独奏小提琴在步子平均的伴奏低音之上演奏，这显然是巴赫描绘救世主来临时的惯用手法。考虑到这些三连音在这部分和下部分的重要性，它们也许还象征着三位一体。”

书中的《消逝和复苏》一节中，有这样的句子：“总的来说，历史上没有一个作曲家像巴赫那样经得起浓缩或者稀释。。但巴赫真正的奇迹在于，他穿越了所有的时代，因为他既浪漫又科学，既充满旋律又理性。”

观点不算新鲜，但作者提出的每一点，都有踏实的论述。比如赋格的特点，巴赫对之做了怎样的发展，巴赫的“科学性”在哪里，“浪漫”在哪里。巴赫的作品，往往信息密集，然而拆下来仍成片断，甚至让你忍不住动手去拆开拉长，因为这么多素材挤在一起，实在非常浪费。而如果你将它再压缩一点，竟然也可以，因为赋格在晃来晃去，不断提醒结构。所以说巴赫把时间和空间都切碎了拼拼贴贴是很恰当的。

作者不怕给出“大词”式结论，但不像多数业余爱好者那样，因为对音乐语言不够熟悉，容易陷入想当然的陷阱，这一点十分可贵。

（二）

在我看来，本书作者的态度是欣赏音乐的正途：细读。彻底的细读当然是自己演奏，可惜哪能人人有条件，再说演奏太浪费时间，导致人眼界非常之窄。另一对策是读乐谱，但乐谱也不是人人都能找到，而且读过之后，仍很有可能不明所以然。所以，有人领路，跟随音乐指出技术要点，尤其是作曲家的习惯和意图，于人大大有益处。某一门类（比如巴赫的康塔塔）内的作品就有海量，我们不可能穷尽，但细读一二部，就比草草掠过几十部更有收获。从细读的角度来说，我不反对版本比较，因为起码能带领人关注一些要素。可惜多数版本比较，结论下得匆匆忙忙、自说自话，根本不给人足够的信息和推论过程。

书的作者里奇(Alan Rich)是个业余爱好者。他说自己在哈佛读本科的时候去听音乐欣赏课，老师一个个放音乐主题，还让他们从音乐的逻辑上动脑子去猜“下面会发生什么。”这样的音乐普及，恐怕让我等都羡慕吧。而里奇自己的认真“发烧”，对音乐技术问题和音乐史的穷追不舍，也是你我的榜样——“莫说相公痴，更有痴似相公者。”说到这里，读者大概明白，作者是希望带领人们“懂”音乐，而这本身，就是个很大的话题。音乐，到底应该不应该懂？或者说，是否有“懂”这个概念？对音乐，应不应该有文本、技术的讨论？窃以为，音乐发展到如此成熟发达的地步，门类已经分得很细，所以如果把各个门类的音乐放在一起对比，很自然地就能看到简单和复杂之分。美国作曲家科普兰在《怎样欣赏音乐》一书中，把音乐分为“易懂”、“比较好懂”、“不好懂”几类，各有杰作。可见音乐的技术复杂度虽然不直接决定作品的质量，但它是客观存在的技术指标。打个比方，琅琅上口的“床前明月光”当然好，而难背的《秋兴八首》也好，难与易各有妙处，彼此并不矛盾。

同理，音乐的好坏不能以瞬间印象一言蔽之。有人说，“能感动你的音乐就是好音乐。”似乎瞬间情感反应是理解艺术的惟一要素。但我认为，“感动”，不是石头一样坚硬、不可分析的神启。就音乐而言，认为什么样的声音好听，跟到目前为止的听觉习惯有关，而习惯是可变的。哪怕是好听二字，也有听一遍后觉得好听和听十遍后觉得好听之分，这也许就是一个增长“内力”的过程。

引申一下话题。相当多的情况下，觉得某些音乐不好听，往往是记不住旋律，跟不上作曲家的思路，或者无法形成共鸣。

而“跟上”，有时需要认真学习。其实，既然下棋打球都要付出努力才能体会到乐趣，为什么听音乐不可以，而只能被动地等待作曲家来适应你的倾听习惯？一些音乐杰作没有易唱的旋律，比如西方古典浪漫主义以前的音乐。这些几乎无旋律的声音，是最容易被肤浅的“不好听”结论拒之门外的。当然，不是说所有的音乐都可以被所有人接受，有些音乐被反复尝试，仍然不可接受，于是只好承认这不是你那杯茶。但至少在尝试的过程中你接近了它的语言，也许对你自己就是一种扩充。

此外不要小看这个“多听几遍”，这种努力差不多实践着艺术史上话语权的形成。巴赫、贝多芬等人的多少名作，都曾被“难听”所遮掩，直到它们进入研究的视野，才成为人们听觉习惯的一部分，而对他们的认同，也慢慢融入了人们的常识。历史上，口味和话语权等等挑选传世艺术品的标准，往往互动并“滚动更新”着。艰难的作品，要先用力量和时间去消化，然后才有资格判断，这大约已是文化和审美中的共识。这个“细读”的过程，并不因为音乐是听觉艺术就有什么不同。如果永远被动地等待作品来适应自己的听觉而不肯增强接受能力，就可能与很多好作品无缘。艺术品的手法总会有简单和复杂之别，而复杂、间接甚至晦涩的好作品，是向有准备、有理解力的欣赏者敞开的。

此外，语言可不可以辅助传播音乐？窃以为不仅可能，而且必要。既然音乐需要理解消化，就不可避免要被讨论。不然乐团无法适应指挥的要求，钢琴学生无法跟老师学习，作曲、乐理的技术讨论也都不能存在了，因为这些沟通无不以语言为基本媒介。人脑要捕捉意识、形成印象，要有文字和其他手段来沟通和互动，不然何以存在如此多彩的音乐创作和演奏？

一向反对认为只有不懂技术才能体会音乐快感、懂了技术必然厌倦的看法。语言、聆听都是从不同角度进入音乐的有效手段。人若肯认真地付出，自然会获得更多乐趣——这也正是经典艺术的妙处所在：它的复杂、间接和不直观，往往正是“深刻”之源。

Johann Sebastian Bach: Play by Play /Cantata, No 147 jesu, Joy of Man's Desiring Cantata, No 80, a Mighty Fortress Is Our God, by Alan Rich, 1995.

铁幕后的大提琴诗人

观察员 成庆 (上海, veron.cq@gmail.com)

20 世纪 20 年代，在苏联的古典音乐界里，“左派”逐渐占据权势地位，许多沙皇时期的传统艺术家纷纷离开，流亡西方。比如曾被高尔基请回俄罗斯的夏里亚宾，就在 1922 年离开苏联，并被剥夺了“人民演员”的荣誉。而最初并不情愿离开祖国的拉赫玛尼诺夫，也因政治气氛的肃杀而最终移居美国。

对于后来那些生长在红旗下的艺术家而言，“苏联”却是一个无法摆脱的身份，但是就在这样逼仄的环境下，苏联仍然有许多音乐学院仍然顽强保留着俄罗斯的音乐传统，比如由著名钢琴家安东·鲁宾斯坦创办的圣彼得堡音乐学院，拉赫玛尼诺夫、柴科夫斯基曾经执教过的基辅音乐学院，以及在红色苏联时期熔全苏英才为一炉的莫斯科音乐学院。

不过由于东西方冷战格局的影响，苏联的音乐家一直被笼罩在阴冷的“铁幕”之后，西方难以一晓真容。尽管也曾有不少西方音乐家有机会来到列宁格勒等地进行交流，但是从 20 世纪 30 年代开始，恐怖气氛同样席卷了艺术界，比如《真理报》就以社论形式来批判肖斯塔科维奇的《麦克白夫人》，而原因就在于斯大林对这部戏剧极为不满。

在这样的气氛下，苏联的音乐天才仍然在不断涌现，比如前面所提到的作曲家肖斯塔科维奇，钢琴演奏方面既有后来在西方乐界赫赫大名的吉列尔斯、里希特，也有不显于世的基腾（Anatole Kitain）、索弗朗尼斯基，而在大提琴演奏方面，除了有我们熟知的罗斯特洛波维奇外，还有一位当年曾与前者比肩的天才大提琴家——丹尼·沙弗兰（Danil Shafran）。

初识沙弗兰，是因为偶然听到他演奏的巴赫大提琴无伴奏组曲，虽然曾经听过许多个版本，也对浪漫主义的情调有所免疫，但是一听之下，仍感惊艳。他所呈现的巴赫，苍凉凄丽，但却丝毫不见矫揉造作之意，分句之间节奏清晰，但是整体却弥漫着一种诗人方有的情怀。

由此去查询他的详细资料，却无意发现一段他与罗斯特洛波维奇之间的密事。据沙弗兰的继女回忆，尽管沙弗兰在罗斯特洛波维奇的晚年经常会给他发送生日贺电，但却从未收到任何回应。就连沙弗兰去世，罗氏仍然未置一词。因此沙弗兰的女儿不无哀怨的说道，俄罗斯音乐界对待罗斯特洛波维奇与沙弗兰的态度，实在颇不公平。

如此的微妙关系，在外人看来，显然并不正常。普通朋友之间尚不会如此绝情，何况这二人早在 1949 年的布达佩斯青



年与大学生音乐大赛上同获冠军时就已相交。就在此年，他们俩又同时在布拉格加努什维甘国际专业大提琴比赛中平分秋色。但是按照背景而言，罗出自于正统的莫斯科音乐学院，是学院里的天之骄子，但是沙弗兰却是来自于列宁格勒的天才少年，14岁就在全苏大提琴比赛上拔得头筹，并因此获得了一把伴随他终生的1730年名琴“Amati”。后由于卫国战争爆发，沙弗兰区区20岁就来到莫斯科，并成为交响乐团的独奏家。此时，罗斯特洛波维奇只不过还是莫斯科音乐学院的一个认真的好学生而已。

如此的不同经历，难免会让他们在后来的相交过程中心存“瑜亮情结”，事实上，根据当时的许多乐评家的说法，罗斯特洛波维奇当时的演奏过分注重形式，常常以炫目的技巧遮蔽了音乐的表现内容，而沙弗兰年纪轻轻，却能将浪漫主义的情思发挥得淋漓尽致，颇得众人的推崇。因此罗斯特洛波维奇与沙弗兰之间，或许从那时就已埋下了互相竞争的线索。

而之后两人的发展方向越行越远，罗斯特洛波维奇跟随当时显赫的肖斯塔科维奇，并成功的将肖氏的大提琴协奏曲推向世界。而此时的沙弗兰，却加入了前往西方以及远东的巡回演奏团，他在这一时期，个人特色益发明显。今日重听其在1960年代的录音，他可以将欢欣明朗的海顿演绎成欲说还休的夫子自道，让人总想知道，他到底在倾诉什么。而用他自己的话说，“对他而言，音乐内部的戏剧性、热情甚至还有悲剧性，让他可以借此来完整的表达自己。”

这种俄罗斯所特有的诗人气质，绝不是沙弗兰的特有之物，只需要听听霍洛维兹的演奏，就可明白，这块神秘的土地，孕育的是高度自由的灵魂，一旦体验到历史与个人的苦难、悲情，音乐总会以非常个性的方式潺潺而流。与此相比，罗斯特洛波维奇则显得更象是一位严肃的音乐教授。

不过历史总有如戏谑剧，当这两位大提琴家分别在1971年与1974年获得人民音乐家的荣誉后，由于掩护不为当局所容忍的索尔仁尼琴，罗斯特洛波维奇流亡海外，甚至被剥夺国籍，但是却由此开创了在西方世界的赫赫局面，声名如日中天。沙弗兰除了访问数次日本、担任柴科夫斯基音乐比赛的评委外，在20世纪的80年代，他几乎消失地无影无踪。

当1987年罗氏挟海外隆誉荣归故里之后，他几乎成为俄罗斯大提琴音乐的代名词，无数的演出以及活动，让他成为闪耀的公共文化明星。而与之相比，沙弗兰的无限落寞，更为明显。尽管根据接触他的人回忆，他在这一时期，精力仍然不减，练习仍然频繁，身上所拥有的那种迪奥尼索斯的热情，依旧让人难忘。

但是对于这位大提琴诗人而言，这些注定只是个人音乐世界的自我体验，没有资助，他没有机会进行大规模的巡演，媒体也对他几乎视而不见，他在1993年的告别演奏会，没有任何媒体进行宣传，最后的结果是，莫斯科音乐学院的演奏厅座位，只不过坐满了五成而已。

音乐家的荣辱成败，或许可以最终理解为历史淘洗的无情。在浪漫主义已成滥调的今天，如沙弗兰这样的大提琴诗人，如今已是难寻。

译介

跑步的作家：学习如何跨越距离

村上春树

翻译：刁莹（北京，dydiaoying@gmail.com）

我坚持每天跑步已经很多年了。具体地说，我是从1982年，也就是我33岁的那年秋天，开始跑步的。

在那之前，我是东京新宿车站附近一家很小的爵士乐酒吧的老板。离开大学之后不久，我就在国分寺南门附近的地方开了一间小酒吧。那时我还不算毕业——因为我忙着做兼职，没能获得足够的学分，所以名义上仍是学生。我经营这个酒吧约有三年，后来因为酒吧所在的大楼装修，我就搬到了一个离东京市中心更近的地方。新的地方不算大——我们有一架大钢琴，

余下的空间勉强能挤下一支五人乐队。白天这里是咖啡馆，晚上则是酒吧。我们提供不错的食物，在周末有乐队现场表演。这样的酒吧当时在东京尚属稀罕，所以我们逐渐有了稳定的顾客，生意还算不错。

在那之前，我的大部分朋友预言这个酒吧会倒闭。他们觉得作为爱好来经营的生意未必能长久，而且像我这样的人——我性格单纯，而且在他们看来也没有什么经商的天分——是没法让酒吧维持下去的。但是，他们的预言完全没有实现。说实话，我也不认为自己有什么经商的才华。我只是想既然不能选择失败，那我就愿意为它倾尽全力。我的优势是一向努力工作，而且能干体力活。我不是爱出风头的人，但是踏实肯干。我在一个中产阶级家庭里长大，虽然自己不太懂做生意，但幸运的是妻子家里是做生意的，所以她能帮不少忙。

酒吧里的工作很繁重。我在店里从早忙到晚，回家时已经筋疲力尽了。我经历了各种各样的痛苦和失望，但是，过了一段时间以后，我开始有能力雇人帮忙，终于可以喘口气了。开业前，我从所有愿意贷款给我的银行借了我的信用允许的最高限额，到那时我已经把很多欠款还清了。事情开始慢慢安定下来。在那之前，经营酒吧纯粹是为了生存，我没时间想别的事。现在，我觉得我已经沿着一个狭窄的楼梯走了很长一段，终于爬到尽头，来到一个比较开阔的地方。我有信心处理任何可能出现的新问题。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回首看来时所爬过的窄窄的台阶，然后环顾四周，开始想人生的下一个阶段。我快到30岁了，到了在别人眼中不再年轻的年龄。就在那样淡淡的忧郁中，我起了写一部小说的念头。

我至今记得那个时刻。是1978年4月1日下午1点半。我一个人在明治神宫球场看棒球比赛。在那时候，从我家可以步行到明治神宫球场，而我是一个还算忠实的养乐多燕子队球迷。那是一个很美丽的春日，天空无云，惠风和煦。那时场外没有长凳，只有一个铺着草的山坡。我躺在草地上，喝着冰啤酒，偶尔对着天空发呆，同时看着比赛。同平常一样，体育馆里并不挤。那是一场季前赛，同燕子队对垒的是广岛东洋鲤鱼队。Takeshi Yasuda是燕子队的投手。他矮小结实，投球路线诡异。他在第一回合轻松取胜后下场。之后燕子队的投手是Dave Hilton，一位年轻的美国选手，也是队里的新人。Hilton在左半场击中一球，拍子击中球的回声在场内回旋。他轻松地接过一球，然后向前击下第二球。就在那一刻，我起了一个念头：我可以写一部小说。我还记得那时空旷的天空，初生的绿草的触感，以及球拍击中球时让人满足的声音。那一刻似乎有什么从天空飘了下来，不管是什么，我都接受。

我没有当作家的想法或者野心，只是有强烈的冲动要自己写一部小说。我脑子里并不太清楚自己想要写什么——我只是感觉我能够想出一个主意，写点什么。但是当我想要坐在桌子旁边开始写的时候，我意识到自己连像样的笔都没有。于是我到了新宿的纪伊国屋书店，买了一叠稿纸盒一只5美元的水手牌圆珠笔，算是一笔小小的投资。

到了那年秋天，我已经写了两百多页。我没有想法，就凭着直觉投给《群像》杂志的新人文学大赛。我把手稿寄了出去，自己连备份都没有留，这说明我并不在乎——哪怕它没被选中从此消失。我更感兴趣的是完成这本书本身，而不是它能否得以见天日。

那一年，一向只吃败仗的养乐多燕子队所向披靡，最后打败了Hankyu Braves队。我非常兴奋，还在后乐园球场看了几场比赛。（没有人到燕子队会赢，所以他们的主场，明治神宫球场，早已被转让给大学的棒球队了）。那是一个让人难忘的秋天。天空明净，圣德纪念绘画馆外的银杏树叶的颜色似乎从未如此金黄灿烂。那是我二十几岁时的最后一个秋天。

在接下来的那个春天，我接到《群像》杂志的一个编辑的电话，他告诉我的作品入围了，而我在投稿之后就忙着其他事，已经彻底忘记自己参赛的事情。但是小说后来获了奖，并在当年夏天以《且听风吟》为题得以发表。之后反响很好，而我在毫无知觉的情况下发现自己成为一名新兴作家。我很惊讶，但认识我的人更加惊讶。

在那以后，我一边继续经营爵士乐酒吧，一面又完成了第二部小说，是一个中篇，《1973年的子弹球》。我还写了一些短篇，翻译了菲茨杰拉德的一些作品。《且听风吟》和《1973年的子弹球》都获得了芥川奖的提名，但是没有一个是最终获奖。我不太在乎。如果我获了奖，我就会开始接受采访、约稿，我怕这些事情会干扰我在酒吧的工作。

接下来的三年，我都继续经营酒吧，每天查账、清理库存、给员工分配工作，站在柜台后面调制鸡尾酒、做饭，在凌晨时分关门，忙完这些才开始在家里的厨房的桌子上写作，一直写到困为止。我感觉像在过两个人的生活。

渐渐地，我想写一部内容更丰富的小说。我很享受写前两部书的感觉，但是它们都有我不满意的地方。我只能利用零碎的时间写作，一点一点地从这里挤出半小时，那里挤出一小时。因为我总是很疲惫，感觉像在和时间赛跑，所以不能更好地集中精神。由于这种方法本身很零散，我能写一些很有趣的、新鲜的东西，但是出来的作品远不够复杂或深入。我感觉自己被赋予了做作家的机会，而且有天生的兴趣尽最大的可能抓住这个机会。所以，在想了很久之后，我决定把酒吧关掉，完全集中于写作。在当时，我从爵士乐酒吧得到的收入远大于我作为作家的收入，但是我决定还是选择接受即将成为作家这一现

实。

我的大部分朋友强烈反对我的决定，至少他们对此想法有所保留。“你生意现在做得不错，”他们说，“为什么不找个人来管理酒吧，你去写你的小说呢？”但是我不能听他们的建议。我是对自己做的事情完全投入的那种人。如果我努力了，失败了，我可以接受。但是我知道，如果我三心二意地做一件事而没有成功，我会一直后悔的。

所以，尽管所有的人都反对，我还是卖了酒吧，并且有点尴尬地挂出了自己是作家的招牌。“我给自己两年的时间尽情写作，”我对妻子说，“如果行不通的话，我们还可以再开一家酒吧。我还年轻，我们还有时间重新开始。”那是1981年，我们还有不少债务，但是我觉得我要竭尽全力，看事情究竟会怎样。

所以，我安顿下来开始写我的小说。那年秋天，我到北海道旅行一周搜集素材。在接下来的四月，我写完了《寻羊历险记》。这部小说比之前的两部长很多，部头更大，故事情节更充分。当我写完这部书的时候，有一种很妙的感觉，就是我已经创造了属于自己的风格。现在我可以想象通过写作来谋生了。

《群像》的编辑在找更主流的东西，他们不太在意《寻羊历险记》。但是，读者似乎很喜欢这本书，这是最让我开心的。那是我作为作家的真正的开始。

当我决定开始作为一名职业作家的時候，另外一个问题出现了。那就是怎样才能保持身体健康。开酒吧需要干体力活，但是当我开始整天伏案写作的时候，体重开始增加。我吸烟很凶——每天60支左右。我的手指变黄了，身体总是散发着烟味。我需要找到一种方法来保持身材。

作为一种锻炼身体的方法，跑步有很多优势。首先，你不需要别人来帮你，你也不需要任何特殊的设备，不一定到特定的地方去。只要你有一双跑鞋，一条好的路，就可以跑得很高兴。

我关了酒吧之后，就决定彻底改变生活方式，我和妻子搬到了位于千叶的习志野。这个地方在那时还算乡下，周围没有比较好的体育设施。但是在附近有一个自卫军训练基地，路修得很好。在附近的习志野大学附近也有训练场，而且，如果我早上早早到哪里，周围没有人，我可以使用跑道。所以我没有想太多，就开始跑步。

在那之后不久，我也戒了烟。这并不是件容易事，但是我不能又跑步、又吸烟。我跑步的愿望帮助我克服了抽烟的欲望。吸烟也像是一种告别过去的生活的一个姿势。

在学校里，我从来不太在意体育课，因为他们更像是一种自上而下的强制性的活动。但是每当我能做自己喜欢做的事，并且我能够按自己想要的方式去做，我就会竭尽自己的全力。因为我不是太爱运动，也不太擅长合作，所以我不太擅长那种所有的事情都在一瞬间决定的那种体育项目。长跑更适合我的性格，这也是这项运动之所以很自然地融入到我的生活的原因。我在学习方面也是如此。在整个学生时代，从小学一直到大学，我从来对强加于我的功课不感兴趣。结果，尽管我的成绩虽然没有到不能见人的那种程度，但印象中我从没有因为高分或者表现好而被表扬过。只有当我把整个教育体系搞懂，并且成为“社会内的一部分”的时候，我才开始享受学习的过程。如果什么东西使我产生了兴趣，我又能按照自己的步骤去学习，我在获取知识方面还是效率很高的。

成为一名职业作家最好的一点就是我能早睡早起。我在开酒吧的时候通常是快到凌晨才能睡觉。酒吧12点关门，但是之后我还必须清扫，查看当天的营业情况，坐下和同事聊会儿，然后喝点东西放松一下。把这些都做完，已经是凌晨三点了，太阳即将升起。我常常还要坐在厨房的桌子上写作，直到东方发白。很自然地，当我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很高了。

当我开始作为作家的生活后，妻子和我决定天黑后不久就上床睡觉，日出时分就起床。在我们看来，这是一种更加正常，同是也是更值得过的一种生活方式。我们也决定从那时起，就只见我们想见的人，同时尽可能地避免那些不想见的人。我们觉得，至少是一段期间以内，可以允许自己这种适度的放纵。

在我的这种新的、简单的、有规律的生活中，我通常早上5点以前起床，晚上10点以前睡觉。不同的人一天中效率高的时刻不同，但我绝对是个适合早起的人。我在早晨的时候更能集中注意力。之后，我会锻炼或者做那些不需要太集中注意力的工作。在晚上的时候，我会放松，看书，或者听音乐。因为这种生活方式，我可以持续27年很有效率的工作。但是，这种生活方式也不容许有太多的夜生活，而这会在和别人的关系上产生问题。如果你总是拒绝别人的邀请，人家会不高兴。但是，在那时，我开始觉得我在生活中需要建立的联系不是和某一个具体的人，而是和读者。我的读者会欢迎我所选择的任何一种生活方式，只要我保证我的每部新作品都较之前有所进步。而这不也应该是作为一名作者的责任和首要的考虑吗？我看不到我的读者的脸，所以在某种程度上我和他们的关系是一种概念上的，但我一直把这当成我生活当中最重要的事。

换句话说，你不可能让所有的人满意。

甚至是我开酒吧的时候，我就明白这一点。很多顾客到酒吧来。如果他们当中的十分之一喜欢这个地方并且打算再来一次，那就已经足够了。如果其中的十分之一是常客，那酒吧就可以存在下去。换句话说，即使十有八九不喜欢酒吧也没关系。认识到这一点帮我卸下了心头重负。我要做的是保证喜欢酒吧的那个人是真心喜欢。为了做到这一点，我必须把自己的理念说的清楚明白，并且不管发生什么事，都耐心地维持这种理念。这就是做生意学到的一课。

在《寻羊历险记》之后，我继续用和做生意同样的态度写作。随着每部作品，我和那十分之一的读者的关系都更近一些。那些读者多是年轻人，他们会耐心地等我的下一部作品，然后在他们出现在书店以后马上买来阅读。这对我来说，是一种理想的、至少是非常舒服的情况。我继续写自己想写的东西，完全以我想要的方式来写，这让足够让我生活下去，我也别无所求。当我的小说《挪威的森林》出人意料地卖出超过两百万份的时候，事情开始起了一些变化，但是那已经是很久以后，是1987年的事了。

当我最先开始跑步的时候，我不能长跑。我大概只能跑20到30分钟，这已经让我气喘吁吁、心跳加速、双腿打晃了。我已经很久没有锻炼了。开始的时候，有周围的人看让我跑步让我有点尴尬。但是，我坚持跑下去，我的身体开始接受我正在跑步这个现实，我的耐力渐渐提高了。我接受了跑步者的体格，呼吸更加均匀，脉搏也开始正常。主要的问题不是速度或者距离，而是每天坚持跑步，从不间断。

所以，和吃饭、睡觉、做家务、以及写作一样，跑步成了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它渐渐成为一个自然的习惯，我感觉也不那么尴尬了。我去了一家体育用品店，买了一些跑步时穿的衣服和跑鞋。我还买了秒表，读了一本关于跑步的书。

现在回过头来看，我觉得最幸运的是我有一个生来强壮、健康的身体。这使得我可以坚持四分之一世纪以来都能够每天坚持跑步，并且还参加了一些比赛。我从来没有受伤，也没有生病。我不是一个十分出色的跑步选手，但是我很强壮。这是我为数不多的可以引以为豪的天赋之一。

1983年过去了，我参加我的第一次公路跑比赛。赛程不长，是5公里，但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在背心上别了个数字，在一大群跑步者中间听候发令：“各就各位，预备，跑！”比赛之后，我想，嘿，不错啊！那年5月，我在Lake Yanaka参加了15公里跑，6月，为了测试我到底可以跑多远，我沿着东京皇区跑步。我绕着皇区跑了七圈，总距离大约是22.4公里。我按自己习惯的速度跑，而腿一点没有受伤。或许我可以跑个马拉松，我想。后来我才发现跑马拉松最难的部分其实是在22公里以后（我现在已经跑完了26个马拉松了）。

现在回头看80年代中期的照片，很明显那时候我还没有一个坚持长跑的人的体格。我还跑得不够多，跑步时所必需的肌肉还没有形成，我的胳膊太细、腿太瘦。我觉得很惊讶自己竟然能用那样的身体跑下马拉松。（现在，多年跑步以后，我的肌肉结构已经完全改变了。）但即使那时我也是能感觉到自己的身体每天的变化，那让我真的很高兴。我觉得，虽然我已经年过30，但是我和我的身体仍然有潜力可挖。我跑得越多，我的潜力就发掘得越多。

随着这些，我的饮食习惯也发生了变化。我开始以蔬菜为主，主要靠鱼来补充蛋白质。我从来不太喜欢吃肉，而现在这种趋向更加明显。我也减少了米饭和酒精的摄入量，开始以自然原料烹调。甜食不是问题，因为我从来不太喜欢吃甜的。

其实我想身体容易长胖或许是件好事。换句话说，如果我不想增肥，我就得每天刻苦锻炼，注意自己的饮食，减少嗜好。而那些很自然地不会长胖的人不需要锻炼或者注意饮食。这也就是为什么他们当中的很多人的体力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变弱。而我们这些容易长胖的人应该觉得是幸运儿，因为红灯总是在显眼处。当然，总是这样看事情并不容易。

我觉得这种观点对于作家这份工作同样适用。那些有天赋的作家可以很容易地写出作品，不管他们做什么——或者不做什么。就如同水自然地从小河中涌出来一样，句子自然地冒出来，这些作家不费什么功夫——或者只费很少的功夫，就能完成一部作品。不幸的是，我不属于这类作家。我必须拿着凿子不断地开辟，挖下很深的洞，才能发现我的灵感的源泉。每一次我开始一部新的作品，我必须去发掘另外一个源泉。但是，因为我这样的生活已经持续了很多年，我也变得很有效率，无论是技术上还是身体上。每当我发现一处泉水即将干涸，我就开拓下一个。如果一个人依靠天生的才华，他们突然发现灵感枯竭，那就麻烦了。

换句话说，让我们面对现实吧：生活基本上是不公平的。但是，即使在不公平的情况下，我觉得也有可能找出一种公平。

当我告诉人们我每天跑步的时候，有些人很佩服。“你一定很有毅力，”他们对我说。当然，能得到这样的表扬感觉很不错——比让人鄙视好得多。但是，我觉得让一个人坚持做一件事，不仅仅是毅力。这个世界不是那样简单。说实话，我觉得我每天跑步和有没有毅力之间没有什么联系。我觉得我跑了25年，只有一个原因：跑步适合我。或者，至少，我不觉得跑步有那么痛苦。人类很自然地做他们喜欢做的事情，他们不会坚持做他们不喜欢的事。

所以，我从来不推荐别人跑步。如果有人对长跑感兴趣，他会自己开始跑步的。如果没有兴趣，无论怎么说服他，都不会有什么不同。马拉松不是适合所有人的运动，就像作家不是适合所有人的工作。没有人建议我做作家——事实上，有些人曾尝试阻止我。我很简单的只是想成为一个作家，于是我就写作。人们跑步也是因为他们生来就适合跑步。

不管长跑多么适合我，都有我感觉萎靡不振不想跑的时候。在这些时候，我会想各种各样的借口不跑步。有一次，我采访了奥运会长跑选手 **Toshihiko Seko**。那次访问是在他退休之后，我问他，“像你这样水平的选手有没有‘今天不跑了’这样的想法？”他盯着我看了一会儿，然后回答：“当然，我总是这样想。”他回答的口气让我意识到我问的问题极其愚蠢。

现在我回过头看，我就了解这个问题有多傻。我想我那个时候就知道这是一个很傻的问题，但是我只是想从 **Seko** 这个级别的人那里直接听到答案。我想知道，是不是虽然我们的力气和动力不同，但每天早上系上跑鞋鞋带的时候有相同的感觉。**Seko** 的回答对我来说是一大安慰。归根结底，我们都是同样的，我想。

现在，不管什么时候，如果我不想跑步，我就问自己同样的问题：你可以靠写作为生，在家里工作，自己控制工作时间。你不用挤火车上下班，不用开无聊的会。你还没有意识到你有多幸运吗？同那个相比，在家附近跑上一个小时就没什么，对不对？然后我就穿上跑鞋，毫不犹豫地离开家门（我说这个，是因为我知道有人会在火车上挤，或者开会，而不是跑步）。

这就是我开始跑步的由来。那时候我 **33** 岁。我还年轻，但是已经不能被称作年轻人了。基督就是那一年死去的。那一年菲茨杰拉德开始走下坡路。这个年龄也许是人生的一个十字路口。我就是这个年纪开始跑步，也是我真正作为作家的起点。

(Philip Gabriel 由日文翻译成英文，中文译文由刁莹转译)

授权网络首发媒体：[学术中国·阅读在线](#)

授权纸面首发媒体：[南方都市报·阅读周刊](#)

搜狐新闻

news.sohu.com

搜狐读书

book.sohu.com

鸣谢：季风书讯 合作媒体：

文章版权作者所有，欢迎订阅，转载请注明出处和订阅信箱：shrbooks@gmail.com， 文章和图片如果涉及版权，敬请来信告知。